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
环保提升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总报告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七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前言

第二部分 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第三部分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一部分 前言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于2023年4月17日获得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批复（批文号：常开管审[2023]32号）；已取得全国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20500581094366M001V；并已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320581-2022-229-H。本项目主体工程与环保设施于2023年9月开工建设，2024年1月进行环保试生产，2024年03月07日、03月08日、2024年05月24日、05月25日进行了验收监测，2024年5月18日进行了专家现场验收。

本项目建设内容：在1#仓库西侧新建一个固定一般固废棚（占地面积178.42m²），用于存放一般固废；在1#仓库东侧新建一个移动地磅房（占地面积14.5m²），以供过磅操作人员使用；在洗桶车间二西侧新建一个移动空桶棚（占地面积162.36m²），用于存放洗干净的包装桶；在无水氟化氢罐区北侧新增扩建一个固定卸车房（占地面积121.12m²）；在3#仓库东侧新建一个移动气体半露天棚（占地面积17.6m²），用于氩气、氮气存放（不燃气体钢瓶）；在厂内综合车间三东边扩建一处堆场（占地面积90m²）用于存放石灰石原料；在副产品酸罐区东侧新建一个雨水站（占地面积18m²），配套厂区生产需求。

本项目不新增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本项目废气主要是无水氟化氢罐区配套密闭卸车房内罐装车卸车过程产生的少量氟化氢废气依托现有两级碱洗塔处理后依托现有3#排气筒排放。本项目石灰石堆场产生少量粉尘，加盖防尘网和防风抑尘墙后厂区内无组织排放。本项目噪声经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厂区合理布局等措施进行防护。

第二部分 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
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二〇二四年五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王正元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冯陈盛



项目 负责人：

报告 编写 人：

建设单位
(盖章)：



电 话： 0512-51919163

邮 编： 215500

地 址： 江苏常熟新材料产业园海丰路
88-2 号

编制单位
(盖章)：



电 话： 0512-68701023

邮 编： 215008

地 址： 苏州市姑苏区三香弄1号

表一项目概况及验收监测依据

建设项目名称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江苏常熟新材料产业园海丰路 88-2 号
主要产品名称	本项目非生产性项目，为安全环保提升项目
设计生产能力	<p>(1) 在 1#仓库西侧新建一个一般固废棚（占地面积 157.18m²），用于存放一般固废；</p> <p>(2) 在 1#仓库东侧新建一个地磅房（占地面积 14.5 m²），以供过磅操作人员使用；</p> <p>(3) 在洗桶车间二西侧新建一个空桶棚（占地面积 162.36m²），用于存放洗干净的包装桶；</p> <p>(4) 在无水氟化氢罐区北侧新增扩建一个卸车房（占地面积 114m²），防止卸车过程中发生异常泄露，进一步完善应急处置设施；</p> <p>(5) 在厂区现有丁类生产辅房东侧新建一户前厅（占地面积 10.8m²），配套厂区现有生产需求；</p> <p>(6) 在 3#仓库东侧新建一个气体半露天棚（占地面积 17.6m²），用于氩气、氮气存放（不燃气体钢瓶）；</p> <p>(7) 将厂区现有石灰石堆场扩建（占地面积 60m²），增加一处堆场用于存放石灰石原料；</p> <p>(8) 在副产品酸罐区东侧新建一个雨水站（占地面积 18m²），配套厂区生产需求。</p>

实际生产能力	<p>本项目进行整体验收：</p> <p>(1) 在 1#仓库西侧新建一个固定一般固废棚（占地面积 178.42m²），用于存放一般固废；</p> <p>(2) 在 1#仓库东侧新建一个移动地磅房（占地面积 14.5 m²），以供过磅操作人员使用；</p> <p>(3) 在洗桶车间二西侧新建一个移动空桶棚（占地面积 162.36m²），用于存放洗干净的包装桶；</p> <p>(4) 在无水氟化氢罐区北侧新增扩建一个固定卸车房（占地面积 121.12m²），防止卸车过程中发生异常泄露，进一步完善应急处置设施；</p> <p>(5) 在 3#仓库东侧新建一个移动气体半露天棚（占地面积 17.6m²），用于氟气、氮气存放（不燃气体钢瓶）。</p> <p>(6) 在厂区现有石灰石堆场扩建（占地面积 90m²），增加一处堆场用于存放石灰石原料；</p> <p>(7) 在副产品酸罐区东侧新建一个雨水站（占地面积 18m²），配套厂区生产需求。</p> <p>本项目生产辅房-户前厅取消建设，若日后进行建设，另行报批环保手续。</p>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 年 4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3 年 9 月 10 日
调试时间	2024 年 1 月 11 日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4 年 03 月 07 日、03 月 08 日、2024 年 05 月

			24日、05月25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批文号：（常开管审[2023]32号）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江苏中瑞咨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 单位	河北英科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江苏凝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5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20万元	比例	80%
实际总概算	150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20万元	比例	80%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起施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修订）；</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起施行）；</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订）；</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一〇四号）；</p> <p>(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4月29日修订）；</p> <p>(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p> <p>(8)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p> <p>(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实施）；</p> <p>(10) 《关于进一步优化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相关工作的通知》（苏环规[2015]3号）；</p> <p>(11) 《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江苏省环境保</p>				

护厅苏环办〔2018〕34号）；

（12）《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控[1997]122号，1997年9月）；

（13）《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14）《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号）；

（15）《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年4月，江苏中瑞咨询有限公司）；

（16）《关于对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常开管审[2023]32号，2023年4月17日）；

（17）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环保设计资料、工程竣工资料等相关资料。

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级 别、限值	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p>环评标准：本项目石灰石堆场产生的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3 污染物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卸车过程产生的氟化物执行《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及修改单表4和表5中标准限值。具体标准限值见下表。</p>				
	表 1-1 废气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无组织排放 监控浓度限 值/mg/m ³	标准来源
	颗粒物	/	/	0.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氟化物	3	/	0.02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 及修改单
	<p>现行标准：与环评一致。</p>				
	2、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p>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本项目无新增员工，无新增生活污水排放。</p>				
	3、噪声				
<p>环评标准：项目位于江苏常熟新材料产业园，运营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p>					
表 1-2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类别	等效声级 Leq dB (A)		标准来源		
厂界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3类		
	65	55			
<p>现行标准：与环评一致。</p>					
4、固体废弃物					
<p>环评标准：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等环节</p>					

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苏州市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等相关规定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要求；危险固废暂时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中的相关要求。

现行标准：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等环节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苏州市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等相关规定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要求；危险固废暂时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苏环办〔2024〕16号）中的相关要求。

5、总量控制指标：

表 1-3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三本帐 单位：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废气	无组织 颗粒物	5.878	4.996	0.882

表 1-4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污染物排放三本帐 单位：t/a

污染物名称	现有项目批复量		本项目			以新带老削减量		全厂排放总量		增减量			
	A①	B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生产废水	废水量	72520	72520	0	0	0	0	0	0	72520	72520	0	0
	COD	13.199	3.626	0	0	0	0	0	0	13.199	3.626	0	0
	SS	7.107	1.450	0	0	0	0	0	0	7.107	1.450	0	0
	氟化物	0.421	0.421	0	0	0	0	0	0	0.421	0.421	0	0
生活废水	废水量	19536	19536	0	0	0	0	0	0	19536	19536	0	0
	COD②	3.119	0.977	0	0	0	0	0	0	3.119	0.977	0	0
	SS	1.915	0.291	0	0	0	0	0	0	1.915	0.291	0	0

	氨氮	0.879	0.262	0	0	0	0	0	0	0.879	0.262	0	0
	TP	0.129	0.0265	0	0	0	0	0	0	0.129	0.0265	0	0
有组织废气	氟化物	1.422		0	0	0	0	0	0	1.422		0	0
	HCl	3.556		0	0	0	0	0	0	3.556		0	0
	非甲烷总烃	0.038		0	0	0	0	0	0	0.038		0	0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0.038		5.878	4.996	0.882	0	0	0	0.92		+0.882	0
	非甲烷总烃	0.015		0	0	0	0	0	0	0.015		0	0
	HCl	0.06		0	0	0	0	0	0	0.06		0	0
	氟化物	0.095		0	0	0	0	0	0	0.095		0	0
/	颗粒物(总)	0.038		5.878	4.996	0.882	0	0	0	0.92		+0.882	0
/	VOCs(总)	0.053		0	0	0	0	0	0	0.053		0	0
固废	固废	0		0	0	0	0	0	0	0		0	0

注：“A/B”表示：A—排入污水处理厂的污染物总量，B—污水处理厂排入外环境的污染物总量。

表二建设内容

1、项目情况：

项目由来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8 月，位于江苏常熟新材料产业园海丰路 88-2 号，主要研发、生产六氟磷酸锂、氟化盐系列产品（氟硼酸钾、氟钛酸钾、氟锆酸钾）、盐酸、氯化钙、氯化钠等。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贯彻响应江苏省相应化工企业的政策要求及消除企业健康发展隐患的需要，配套厂区现有改造项目安全环保需求，建设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即本项目。

本项目立项及环评审批过程：建设单位于 2022 年通过常熟市海虞镇人民政府的备案常海行审备（2022）230 号（项目代码：2210-320570-89-02-633552）；委托江苏中瑞咨询有限公司编制《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3 年 04 月 17 日取得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审批意见《关于对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常开管审[2023]32 号）。

本项目开竣工及调试时间：本项目主体工程与环境保护设施于 2023 年 09 月开工建设，2024 年 01 月建设完成并同期开始生产调试。

验收工作开展：2024 年 03 月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委托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其建成运行的“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进行验收监测。我公司在接受委托后，组织相关技术人员配合建设单位开展验收工作。

本项目验收工作于 2024 年 03 月正式启动，经研读相关资料后，相关技术人员进行了现场踏勘，经调查建设项目环保手续履行情况、项目建成情况以及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后，确定**本次验收范围与内容**为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

保提升改造项目整体验收，**生产辅房-户前厅取消建设，若日后进行建设，另行报批环保手续；**以及所涉及的所有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等污染物排放达标情况、环保设施处理效果以及总量控制污染物的排放总量情况。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和国家、地方环保要求，相关技术人员编制完成了验收监测方案。依据验收监测方案，我公司组织专业技术人员于2024年03月07日-08日、2024年05月24日-25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根据监测分析结果和现场检查情况编制完成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2、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江苏常熟新材料产业园海丰路 88-2 号

建设性质：技改

投资总额及建设规模、内容：本项目总投资 1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0 万元，环保占比 80%。本项目建设有：（1）在 1#仓库西侧新建一个固定一般固废棚（占地面积 178.42m²），用于存放一般固废；（2）在 1#仓库东侧新建一个移动地磅房（占地面积 14.5 m²），以供过磅操作人员使用；（3）在洗桶车间二西侧新建一个移动空桶棚（占地面积 162.36m²），用于存放洗干净的包装桶；（4）在无水氟化氢罐区北侧新增扩建一个卸车房（占地面积 121.12m²），防止卸车过程中发生异常泄露，进一步完善应急处置设施；（5）在 3#仓库东侧新建一个移动气体半露天棚（占地面积 17.6m²），用于氩气、氮气存放（不燃气体钢瓶）。（6）在厂区现有石灰石堆场扩建（占地面积 90m²），增加一处堆场用于存放石灰石原料；（7）在副产品酸罐区东侧新建一个雨水站（占地面积 18m²），配套厂区生产需求。**生产辅房-户前厅取消建设，若日后进行建设，另行报批环保手续。**

项目位置：本项目位于江苏常熟新材料产业园海丰路 88-2 号，项目东侧为空地，南侧为

海丰路，西侧为北福山塘，北侧为新特化工。本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项目周围概况图见附图 3。

工作制度及劳动定员：本项目不新增职工，在现有厂区员工内部进行调配；工作制度不变，年工作 300 天，四班三运转制，每班 8 小时，年运行时间为 7200 小时。

本项目产品方案及规模

本项目不新增用地，在现有厂区内进行配套工程建设，建设内容为：（1）在 1#仓库西侧新建一个固定一般固废棚（占地面积 178.42m²），用于存放一般固废；（2）在 1#仓库东侧新建一个移动地磅房（占地面积 14.5 m²），以供过磅操作人员使用；（3）在洗桶车间二西侧新建一个移动空桶棚（占地面积 162.36m²），用于存放洗干净的包装桶；（4）在无水氟化氢罐区北侧新增扩建一个卸车房（占地面积 121.12m²），防止卸车过程中发生异常泄露，进一步完善应急处置设施；（5）在 3#仓库东侧新建一个移动气体半露天棚（占地面积 17.6m²），用于氩气、氮气存放（不燃气体钢瓶）。（6）在厂区现有石灰石堆场扩建（占地面积 90m²），增加一处堆场用于存放石灰石原料；（7）在副产品酸罐区东侧新建一个雨水站（占地面积 18m²），配套厂区生产需求。

本项目不涉及产品生产，本项目建成后全厂产品方案不变，具体见下表。

表 2-1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产品环评设计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产品实际建设			增减量	年运行时数 h	
		规格	建设能力 (t/a)	规格	建设能力 (t/a)				
1	六氟磷酸锂	99.9%	12000	99.9%	12000		0	7200	
2	氟硼酸钾	98%	8084.912~8510.856	≤8720.2	98%	8084.912~8510.856	0	7200	
3	氟钛酸钾	98%	≤538.772		98%	≤538.772	0		
4	氟锆酸钾	98%	≤635.288		98%	≤635.288	0		
5	盐酸	21%	≤70634.548	≤73598.944	21%	≤70634.548	0	7200	
6	氯化钙	32%/74%	≤72098.944/≤22170		32%/74%	≤72098.944/≤22170	≤73598.944	0	5000
7	氯化钠	95%	≤1500		95%	≤1500	944	0	
合计		/	/	94319.144	/	/	94319.144	0	/

表 2-2 本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序号	构筑物名称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			用途
		占地面积 (m ²)	建筑面积 (m ²)	设计能力	占地面积 (m ²)	建筑面积 (m ²)	设计能力	
1	一般固废棚	157.18	157.18	暂存周期 5~7 天, 最大储存能力 150t	178.42	178.42	暂存周期 5~7 天, 最大储存能力 150t	储存污水处理污泥等一般固废
2	地磅房	14.5	14.5	/	14.5	14.5	/	供过磅操作人员使用
3	空桶棚	162.36	162.36	暂存周期 2 天, 最大储存能力 300 个	162.36	162.36	暂存周期 2 天, 最大储存能力 300 个	储存洗干净的空桶
4	卸车房	114	114	卸车频次为 1~2 次/天, 年卸车量 13200t	121.12	121.12	卸车频次为 1~2 次/天, 年卸车量 13200t	无水氟化氢罐区密闭卸车
5	生产辅房-户前厅	10.8	10.8	/	取消建设			/
6	氩气、氮气钢瓶半露天棚	17.6	17.6	氩气钢瓶最大储存 21 瓶 (40L/瓶), 氮气钢瓶最大储存 30 瓶 (40L/瓶)	17.6	17.6	氩气钢瓶最大储存 21 瓶 (40L/瓶), 氮气钢瓶最大储存 30 瓶 (40L/瓶)	用于氩气、氮气的存放 (戊类不燃气体钢瓶)
7	石灰石堆场(扩建)	60	60	最大储存能力 100t	90	90	最大储存能力 100t	/
8	雨水站	17.6	17.6	设计流量 3060m ³ /h	17.6	17.6	设计流量 3060m ³ /h	/
合计		554.44	554.44	/	571.6	571.6	/	/

项目工程建设情况见下表。

表 2-3 本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实际建设			备注	与环评一致性
		技改前	本项目新增	技改后	技改前	本项目新增	技改后		
储运工程	仓库	建筑面积 10097m ²	/	建筑面积 10097m ²	建筑面积 10097m ²	/	建筑面积 10097m ²	位于厂区南侧	一致
	空桶棚	/	建筑面积 162.36m ²	建筑面积 162.36m ²	/	建筑面积 162.36m ²	建筑面积 162.36m ²	新增	一致

	氩气、氮气钢瓶半露天棚	/	建筑面积 17.6m ²	建筑面积 17.6m ²	/	建筑面积 17.6m ²	建筑面积 17.6m ²	新增	一致
	石灰石堆场*	建筑面积 50m ²	建筑面积 60m ²	建筑面积 110m ²	建筑面积 157m ²	建筑面积 90m ²	建筑面积 247m ²	新增	本项目 扩建石 灰石堆 场面积 较环评 增大 30m ²
储 罐 区	无水氟化氢储罐	无水氟化氢储罐 4 个 50m ³ (3 用 1 应急)	/	无水氟化氢储罐 4 个 50m ³ (3 用 1 应急)	无水氟化氢储罐 4 个 50m ³ (3 用 1 应急)	/	无水氟化氢储罐 4 个 50m ³ (3 用 1 应急)	/	一致
	卸车房	/	建筑面积 114m ²	建筑面积 114m ²	/	建筑面积 121.12m ²	建筑面积 121.12m ²	新增无 水氟化 氢罐区 配套工 程	面积增 大 7.12m ²
	液氮储罐	液氮储罐 1 个 15m ³ , 2 个 50m ³	/	液氮储罐 1 个 15m ³ , 2 个 50m ³	液氮储罐 1 个 15m ³ , 2 个 50m ³	/	液氮储罐 1 个 15m ³ , 2 个 50m ³	/	一致
	混酸储罐	6 个 200m ³ (配备 2 个 15m ³ 的水吸 收槽)、2 个 50m ³	/	6 个 200m ³ (配备 2 个 15m ³ 的水吸 收槽)、2 个 50m ³	6 个 200m ³ (配 备 2 个 15m ³ 的水 吸收槽)、 1 个 50m ³	/	6 个 200m ³ (配备 2 个 15m ³ 的水吸 收槽)、1 个 50m ³	取消 1 个 50m ³ 混 酸储罐, 已在工 艺优化 技改项 目进行 验收	减少 1 个 50m ³ 混酸储 罐, 已 在工艺 优化技 改项目 中进行 验收
	液碱储罐	液碱储罐 1 个 130m ³	/	液碱储罐 1 个 130m ³	液碱储罐 1 个 130m ³	/	液碱储罐 1 个 130m ³	/	一致
	盐酸储罐	盐酸储罐 4 个 200m ³ (3 个 高浓度、1 个 低浓度), 5 个 100m ³	/	盐酸储罐 4 个 200m ³ (3 个 高浓度、1 个 低浓度), 5 个 100m ³	盐酸储罐 4 个 200m ³ (3 个 高浓度、1 个 低浓度), 5 个 100m ³	/	盐酸储罐 4 个 200m ³ (3 个 高浓度、1 个 低浓度), 5 个 100m ³	/	一致

	氯化钙 储罐	1个200m ³ , 2个100m ³	/	1个200m ³ , 2个100m ³	1个 200m ³ , 2 个100m ³	/	1个200m ³ , 2个100m ³	/	一致
	氯化钾 储罐	1个50m ³	/	1个50m ³	1个50m ³	/	1个50m ³	/	一致
	回用水 储罐	1个100m ³	/	1个100m ³	1个 100m ³	/	1个100m ³	/	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340887.96t/a	/	340887.96t/a	340887.9 6t/a	/	340887.96t/a	开发区 供水管 网供给	一致
	排水	92056t/a	/	92056t/a	92056t/a	/	92056t/a	园区污 水处理 厂	一致
	循环水	2100t/h	/	2100t/h	2100t/h	/	2100t/h	/	一致
	供电	6688.06万 度/a	2万度/a	6690.06万度 /a	6688.06 万度/a	2万度/a	6690.06万度 /a	开发区 电网供 应	一致
	蒸汽	93241t/a	/	93241t/a	93241t/a	/	93241t/a	海虞热 电公司 供应	一致
	供冷	6台深冷冷 冻机	/	6台深冷冷 冻机	6台深冷 冷冻机	/	6台深冷冷 冻机	/	一致
		220KW、 250KW、 -25℃普通 冷冻机各1 台, 200KW、 5℃普通冷 水机1台	/	220KW、 250KW、 -25℃普通冷 冻机各1台, 200KW、5℃ 普通冷水机 1台	220KW、 250KW、 -25℃普 通冷冻机 各1台, 200KW、 5℃普通 冷水机1 台	/	220KW、 250KW、 -25℃普通冷 冻机各1台, 200KW、5℃ 普通冷水机 1台	/	一致
	去离子水	120t/a	/	120t/a	120t/a	/	120t/a	外购	一致
	压缩空气	全厂空气压 缩量 1764m ³ /h	/	全厂空气压 缩量 1764m ³ /h	全厂空气 压缩量 1764m ³ /h	/	全厂空气压 缩量 1764m ³ /h	/	一致
	氮气	31588t/a	/	31588t/a	31588t/a	/	31588t/a	/	一致
初期雨水槽	3个,容量分 别为200m ³ 、 200m ³ 、 150m ³	/	3个,容量分 别为200m ³ 、 200m ³ 、 150m ³	3个,容 量分别为 200m ³ 、 200m ³ 、 150m ³	/	3个,容量分 别为200m ³ 、 200m ³ 、 150m ³	本项目 初期雨 水收集 量不新 增	一致	

	雨水站	/	内排池容量为 90m ³ 、外排池容量为 20m ³ ；建筑面积 17.6m ²	内排池容量为 90m ³ 、外排池容量为 20m ³ ；建筑面积 17.6m ²	/	内排池容量为 90m ³ 、外排池容量为 20m ³ ；建筑面积 17.6m ²	内排池容量为 90m ³ 、外排池容量为 20m ³ ；建筑面积 17.6m ²	/	一致
环 保 工 程	废气处理系统	4 套二级脱氟+二级水洗+二级碱洗, 2 套二级碱吸收; 2 套一级水吸收+二级碱吸收装置(1 用 1 备), 1 套活性炭吸附	卸车房装卸废气(非正常工况下)依托现有二级碱洗装置(2 套碱洗塔)及 3#排气筒	4 套二级脱氟+二级水洗+二级碱洗, 2 套二级碱吸收; 2 套一级水吸收+二级碱吸收装置(1 用 1 备), 1 套活性炭吸附	4 套二级脱氟+二级水洗+二级碱洗, 2 套二级碱吸收; 2 套一级水吸收+二级碱吸收装置(1 用 1 备), 1 套活性炭吸附	卸车房装卸废气依托现有二级碱洗装置(2 套碱洗塔)及 3#排气筒	4 套二级脱氟+二级水洗+二级碱洗, 2 套二级碱吸收; 2 套一级水吸收+二级碱吸收装置(1 用 1 备), 1 套活性炭吸附	全厂共 8 个排气筒。本项目卸车房装卸废气依托现有二级碱洗装置(2 套碱洗塔)及 3#排气筒	一致
	废水处理系统	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能力为 15t/h	/	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能力为 15t/h	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能力为 15t/h	/	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能力为 15t/h	/	一致
	危废堆场	危废仓库面积 320m ²	/	危废仓库面积 320m ²	危废仓库面积 320m ²	/	危废仓库面积 320m ²	/	一致
	一般固废堆场	一般固废仓库面积 150m ²	新增 1 个建筑面积 157.18m ² 的一般固废棚	一般固废仓库面积 150m ² , 一般固废棚建筑面积 157.18m ²	一般固废仓库面积 150m ²	新增 1 个建筑面积 178.42m ² 的一般固废棚	一般固废仓库面积 150m ² , 一般固废棚建筑面积 178.42m ²	新增 1 个一般固废棚储存污水处理污泥	一般固废棚建筑面积增大 21.24m ² , 但最大存储量不变
	噪声防治	隔声降噪			隔声降噪			/	一致
	事故尾水收集池	720m ³	/	720m ³	720m ³	/	720m ³	依托现有	一致

*备注：厂区现有石灰石堆场实际为 157 平方米。

本项目不涉及生产设备，仅新增公辅工程设备，见下表。

表 2-4 本项目主要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		备注	与环评一致性
		规格型号	设计数量	规格型号	实际数量		
1	地磅	SCS-100T	1 台	SCS-100T	0	利用现有, 本项目不新增	-1
2	叉车	内燃平衡重式叉车 3T	2 台	内燃平衡重式叉车 3T	2 台	/	一致
3	一般固废堆场行车	2.8T	1 台	2.8T	1 台	/	一致
4	风机	风量 38475m ³ /h	2 台	TFB-241, 风量 38475m ³ /h	2 台	事故应急	/

本项目不涉及生产, 仅为配套工程建设; 不涉及原辅料使用和新增, 仅为原辅料、空桶等的暂存与转运。各建筑物物料暂存情况见下表。

表 2-5 本项目涉及原辅材料暂存量

序号	建筑物名称	暂存物料名称	规格、组分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		包装方式及规格	备注	与环评一致性
				年周转量	最大暂存量	年周转量	最大暂存量			
1	一般固废棚	污水处理污泥	含氟污泥 (含水率 60%)	210t	150t	210t	150t	吨袋	氯化钙压滤、沉淀杂质	一致
2	空桶棚	空桶 (洗净的)	150L (材质 316L)	300 只	300 只	300 只	300 只	150L (材质 316L)	客户返回、车间返回等	一致
3	氟化氢罐区-卸车房	无水氟化氢	99.9%	13200t	/	13200t	/	/	外购	一致
4	氩气、氮气钢瓶半露天棚	氩气钢瓶	99.9%	0.25t	840L	0.25t	840L	瓶装/集装格	外购	一致
5		氮气钢瓶	99.9%	0.5t	1200L	0.5t	1200L	瓶装/集装格	外购	一致
6	石灰石堆场 (扩建)	石灰石	碳酸钙	3187.7t	100t	3187.7t	100t	——	外购	一致

3、能源消耗及水平衡

表 2-6 本项目能源消耗一览表

能源	单位	原环评预计消耗量	实际消耗量
水	m ³ /a	/	/
电	kWh/a	2 万度/a	2 万度/a

“/”: 表示不涉及新增。

4、生产工艺流程:

本项目不涉及生产工艺，仅在现有厂区内进行配套工程建设，建设内容为：

(1) 在 1#仓库西侧新建一个固定一般固废棚（占地面积 178.42m²），用于存放一般固废；

环境管理要求：一般固废棚建设应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一般固废堆场应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具体要求如下：

①贮存、处置场的建设类型，必须与将要堆放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类别相一致。

②贮存、处置场应采取防止粉尘污染的措施。

③为防止雨水径流进入贮存、处置场内，避免渗滤液量增加和滑坡，贮存、处置场周边应设置导流渠。

④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场所，禁止生活垃圾混入。

⑤建立档案制度。应将入场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和数量以及下列资料，详细记录在案，长期保存，供随时查阅。

⑥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要求贮存场规范张贴环保标志。

(2) 在 1#仓库东侧新建一个移动地磅房（占地面积 14.5m²），以供过磅操作人员使用；

(3) 在洗桶车间二西侧新建一个移动空桶棚（占地面积 162.36m²），用于存放洗干净的包装桶；

(4) 在无水氟化氢罐区北侧新增扩建一个固定卸车房（占地面积 121.12m²），防止卸车过程中发生异常泄露，进一步完善应急处置设施；

(5) 在 3#仓库东侧新建一个移动气体半露天棚（占地面积 17.6m²），用于氩气、氮气存放（戊类不燃气体钢瓶）；

(6) 在厂区现有石灰石堆场扩建（占地面积 90m²），增加一处堆场用于存放石灰石原料；

(7) 在副产品酸罐区东侧新建一个雨水站（占地面积 18m²），配套厂区生产需求。

一般固废棚、空桶棚、气体半露天棚工艺流程较为简单，主要为入库、出库两个工序，无污染物产生。

一般固废棚、空桶棚、气体半露天棚工艺流程：

入库：将需暂存的污水处理污泥、空桶（洗干净的）、氩气瓶、氮气瓶等通过叉车分别运送至一般固废棚、空桶棚、气体半露天棚中暂存。

出库：分别通过叉车将空桶（洗干净的）、氩气瓶、氮气瓶等送至厂区生产工段处使用，

污水处理污泥由运输车运至厂外处置单位。完成出库。

卸车房工艺流程：

氟化氢罐车进入密闭卸车房，卸车房配置专有管道连通至罐区，罐车通过管道将无水氟化氢打入罐区。装卸过程无水氟化氢如发生泄漏等事故，在此非正常工况下将产生少量氟化氢废气，通过卸车房密闭管道收集后依托无水氟化氢罐区现有两级碱洗塔处理后由3#排气筒（高25m）排放。

石灰石堆场用于存放石灰石原料，此过程产生少量粉尘在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石灰石堆场根据规划部门安全距离管理需要，由半密闭钢棚改为加盖防尘网和防风抑尘墙（高度为最高堆垛高度的1.2倍）。地磅房仅用于过磅使用，无污染物产生；雨水站用于雨水收集，收集后外排至附近河流。

本项目实施前后各工程变化情况见下。

（1）一般固废棚

本项目实施前厂区现有污泥暂存在厂区一般固废仓库内，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污泥暂存情况，污泥年产生量约210t/a，暂存周期约5~7天，在厂区最大暂存量约5t。因建设单位已批项目一般固废种类较多、产生量较大，现有一般固废仓库（150m²）已不能满足全厂一般固废暂存需求，为增加厂区一般固废暂存能力，故新建1处一般固废棚。本项目实施后，新建的一般固废棚最大暂存能力为150t，污泥暂存在一般固废棚内，暂存周期不变，仍为5~7天，可满足全厂污泥的暂存需求。

（2）地磅房

本项目在1#仓库东侧新建一个移动地磅房（占地面积14.5m²），以供过磅操作人员使用。

（3）空桶棚

本项目实施前，厂区现有空桶暂存在厂区洗桶车间西侧场地，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空桶暂存情况，空桶暂存周期为2天，在厂区最大暂存量约300只。建设单位为将空桶暂存区域合规化，对该暂存区域进行安全环保提升改造，加盖钢棚改造成空桶棚，以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要求。本项目实施后，新建的空桶棚占地面积为162.36m²，空桶最大暂存能力为300只，暂存周期不变，可满足厂区空桶的暂存需求。

（4）卸车房

厂区现有无水氟化氢装卸方式为室外装卸罐车通过万向充装（鹤管）连接至无水氟化氢储罐，由氮气压输送。本项目实施后，无现有相关设施拆除情况。

本项目对现有装卸罐车卸车过程进行安全环保提升改造，在无水氟化氢罐区北侧新增扩建一个卸车房，为了防止卸车过程中发生异常泄漏，降低无水氟化氢直接挥发污染周边大气或污染土壤、地下水等的环境风险，并对泄漏可能产生的废气增设废气收集处理措施。

本次建设卸车房为密闭卸车房，运载氟化氢原料的罐车直接进入密闭卸车房内，通过万向充装（鹤管）连接至卸车房外储罐区，由氮气压输送将无水氟化氢打入储罐中。槽罐车规格为 ISO TANK 罐式集装箱，容量约 20t，卸车频次为 1~2 次/天。

如卸车过程如发生泄漏等事故，在此过程产生少量氟化氢废气，通过卸车房密闭管道收集后依托无水氟化氢罐区现有两级碱洗塔处理后由 3#排气筒（高 25m）排放。

本项目实施前后相应无水氟化氢储罐废气经两级碱洗处理后通过 3#排气筒排放，废气排放量及处理措施均不发生变化。

（5）气体半露天棚

本项目实施前，厂区氩气、氮气钢瓶暂存在厂区 3#仓库东侧，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气瓶暂存情况，氩气钢瓶最大储存量为 21 瓶（40L/瓶），氮气钢瓶最大储存量为 30 瓶（40L/瓶），均为分析室载气常用气体。建设单位为完善氩气、氮气气瓶储存区安全要求，将气瓶暂存区域改造为气体半露天棚，储存温度不宜超过 30℃，气瓶压力不超过 15MPa；避免阳光直射。本项目实施后，新建的气体半露天棚占地面积为 17.6m²，暂存气体氩气、氮气均不属于危险化学品，故新建气体半露天棚不属于危化品仓库；氩气钢瓶最大储存量为 21 瓶（40L 瓶），氮气钢瓶最大储存量为 30 瓶（40L/瓶），可满足厂区氮气、氩气气瓶暂存需求。

（6）雨水站

本项目实施前，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制，排水管网布于全部厂区，雨水采取地面明沟方式排入雨水管网；现有初期雨水槽 3 个（容量分别为 200m³、200m³、150m³），初期雨水收集至初期雨水槽后经泵输送至厂区废水处理站预处理；生产、生活废水及初期雨水经厂内废水处理站预处理达标后送到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走马塘。

本项目新建一处雨水站（占地面积 18m²），容量为 110m³（内排池容量为 90m³、外排池容量为 20m³）。初期雨水经明沟收集至内排池，内排池设在线监测仪，监测各项指标（如 pH、COD、TP、氟化物等）是否合格，监测合格的初期雨水经内排池后端阀门切换排入外排池，并依托现有位于厂区东北角的雨水排口外排至厂区外，不新增雨水排放口。不合格的初期雨水通过泵提升打入现有初期雨水槽内暂存，再经泵输送至厂区废水处理站预处理，处理后排至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走马塘。本项目实施前后初期雨水收集量不变。

本次建设雨水站可更好监测外排雨水各项指标是否达标，及时切断被污染的雨水排入外部水环境的途径。如初期雨水未达到控制指标，能够及时切断外排截止阀，将未达标雨水控制在厂区内，再经泵输送至厂区废水处理站处理。

(7) 石灰石堆场

本项目实施前，厂区石灰石暂存在现有石灰石堆场（建筑面积 157m²），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石灰石暂存情况，现有石灰石堆场最大储存能力 50t。建设单位为减少石灰石粉尘污染，并增加厂区石灰石堆场暂存能力，故在现有石灰石堆场南侧扩建 1 处石灰石堆场。本项目实施后，石灰石堆场建筑面积共 247m²，最大暂存能力为 100t，可满足厂区石灰石暂存需求。

5、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变化情况如下：

①一般固废棚环评设计占地面积为 157.18m²，实际建设面积为 178.42m²，变动后最大储存量不变；卸车房环评设计占地面积为 114m²，实际建设面积为 121.12m²，变动后年卸车量不变；地磅房、空桶棚、氩气氮气钢瓶半露天棚由固定式改为移动式；石灰石堆场根据规划部门安全距离管理需要，由半密闭钢棚改为加盖防尘网和防风抑尘墙（高度为最高堆垛高度的 1.2 倍）。

②本项目石灰石堆场环评设计占地面积为 60m²，实际建设面积为 90m²，变动后最大储存量不变。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件内容要求，本项目无重大变动，可以纳入竣工环保验收管理。

表 2-7 变动影响分析一览表（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类别	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要求	本项目变动内容	变动属性			对环境的 不利影响	是否属于 重新报批
			重大	非重大	无变动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开发、使用功能不变。			√	/	否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一般固废棚建筑面积增大 21.24m ² ，卸车房建筑面积增大 7.12m ² ，石灰石堆场建筑面积增大 30m ² ，生产辅房-户前厅取消建设；但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增大 30%及以上。		√		/	否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增大，未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	/	否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一般固废棚建筑面积增大 21.24m ² ，卸车房建筑面积增大 7.12m ² ，石灰石堆场建筑面积增大 30m ² ，生产辅房-户前厅取消建设；但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增大。		√		/	否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项目选址不变，原厂址附近无变化。			√	/	否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未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主要原辅材料、燃料不发生变化。			√	/	否

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 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不发生变化。			√	/	否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 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不发生变化。			√	/	否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 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 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 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废水排放方式及排口位置不发生变化。			√	/	否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 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废气主要排放口数量及排气筒高度不发生变化。			√	/	否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 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不发生变化。			√	/	否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 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 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不发生变化。			√	/	否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 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不发生变化。			√	/	否
备注: 建设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由建设单位提供, 我公司仅对该情况进行核实。经核实, 本项目发生重大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 可纳入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范围。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气污染及处置措施

本项目石灰石堆场产生少量粉尘在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石灰石堆场加盖防尘网和防风抑尘墙。

本项目无水氟化氢罐区配套密闭卸车房内罐装车卸车过程产生的少量氟化氢废气，通过卸车房密闭管道收集后依托无水氟化氢罐区现有两级碱洗塔处理后由3#排气筒（高25m）排放。

表 3-1 本项目废气产生及治理排放情况

产污类别	污染源	污染因子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		排放情况	与环评一致性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有组织废气	无水氟化氢罐区卸车房废气	氟化物	两级碱洗塔（依托无水氟化氢罐区现有废气处理设施）	经25米高3#排气筒排放	两级碱洗塔（依托无水氟化氢罐区现有废气处理设施）	经25米高3#排气筒排放	连续	一致
无组织废气	石灰石堆场	颗粒物	加盖防尘网、半密闭式钢棚建设以降低粉尘排放	无组织排放	加盖防尘网和防风抑尘墙	无组织排放	连续	/

本项目废气产生、收集、处理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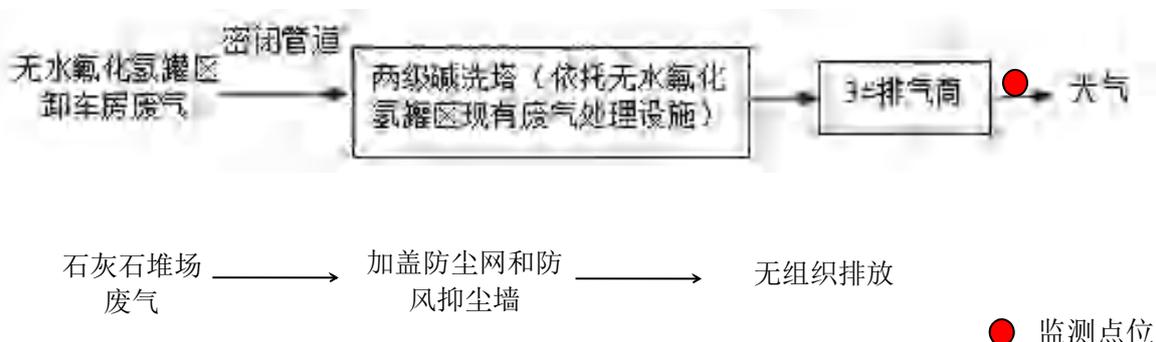


图 3-1 本项目废气收集、处理示意图

表 3-2 废气收集处置措施

3#排气筒	排气筒标识	收集设施
		

石灰石堆场废气治理设施（防尘网、防风抑尘墙）



2、废水污染及处理措施

本项目不新增职工，故无生活污水产生；非正常工况下，无水氟化氢罐区卸车房废气依托现有二级碱洗装置处理产生的碱洗废水回用于氟化盐生产，废水不新增外排。本项目无废水产生。

3、噪声污染及处理措施

本项目不涉及生产设备，主要噪声来源于新增的公辅工程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卸车房夜间不运行，无新增输液泵等设备。建设单位采用如下措施治理噪声污染：①对厂区主要噪声污染源进行建筑隔声、增设隔声罩或安装消音器以减轻噪声污染。②车间墙壁及楼板加设

吸声材料。通过采取以上噪声防治措施，可以确保噪声厂界达标排放。

4、固体废弃物及处理措施

本项目建成后无固废新增。

5、卫生防护距离

以厂界为起点设置 100 m 的卫生防护距离，目前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等环境敏感目标。

6、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本项目雨污分流管网，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志。厂区现有雨水站已安装 COD、pH、氟化物在线监测仪，且已联网。

表 3-3 厂区现有雨水站在线监测仪

在线监测仪名称	是否联网	监测因子	在线监测仪照片
在线 COD 监测仪	是	COD	
在线 PH 监测	是	PH	

<p>在线氟离子监测</p>	<p>是</p>	<p>氟化物</p>	
----------------	----------	------------	--

7、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取得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备案编号为 320581-2022-229-H。

公司已建立应急救援设施、设备、救治药品储备制度，储备必要的应急物资和装备。安全环保部门根据实际情况，负责监督应急物资的储备情况、掌握应急物资的使用方法。根据实际情况和需要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装备：①现场及车间控制室内配备移动式灭火器；②现场安装固定消火栓。

8、以新带老

本项目无以新带老内容。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江苏常熟新材料产业园总体规划的要求；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产业政策；各类污染物经治理后能稳定达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论证，本项目在拟建地建设具备环境可行性。

2、审批意见及落实情况

表 4-1 环保主管部门批复意见落实情况

常开管审（2023）32号	落实情况
<p>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你公司委托江苏中瑞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评价结论，苏州天河翰源环境咨询有限公司技术评估意见(苏天河翰源评估(2023)332号),你公司拟在常熟新材料产业园海丰路88-2号，新增建筑面积554.44平方米，实施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项目代码：2210-320570-89-02-633552)是可行的。要求严格按环境影响报告表所述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事故风险防范措施，并着重注意以下几个方面：</p>	<p>本项目为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在常熟新材料产业园海丰路88-2号，新增建筑面积571.6平方米，实施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生产辅房-户前厅取消建设，若日后进行建设，另行报批环保手续。</p>
<p>一、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原则建设完善厂区给排水管网。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不新增生活污水。</p>	<p>已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原则建设完善厂区给排水管网。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不新增生活污水。</p>
<p>二、按照《报告表》所述落实各类废气收集和净化技术。本项目厂界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标准。</p>	<p>已按照《报告表》所述落实各类废气收集和净化技术。监测验收期间，本项目厂界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标准。</p>
<p>三、合理布局，选用低噪音设备，采取有效消声、隔声、防振等措施，厂界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p>	<p>已合理布局，选用低噪音设备，采取有效消声、隔声、防振等措施；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p>
<p>四、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规范建设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危险废物应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审批手续。规范贮存、妥善处置或综合利用其它各类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处置，固体废弃物零排放。</p>	<p>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规范建设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审批手续。规范贮存、妥善处置或综合利用其它各类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处置，固体废弃物零排放。</p>

<p>五、同意《报告表》所述以厂界为起点设置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在此范围内不得设置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p>	<p>本项目以厂界为起点设置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在此范围内无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p>
<p>六、该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按《建设项目排放污染物指标申请表》核定的总量执行。</p>	<p>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已按《建设项目排放污染物指标申请表》核定的总量执行。</p>
<p>七、该项目在设计、施工建设和生产中总平面布局以及主要工艺设备、储运设施、公辅工程、污染防治设施安装、使用中涉及安全生产的应遵守设计使用规范和相关主管部门要求。</p>	<p>本项目在设计、施工建设和生产中总平面布局以及主要工艺设备、储运设施、公辅工程、污染防治设施安装、使用中涉及安全生产的已遵守设计使用规范和相关主管部门要求。</p>
<p>八、该项目应对环境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要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p>	<p>本项目已对环境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要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p>
<p>九、按苏环控（97）122 号文要求，规范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建设单位应按环评报告所述的企业自行监测要求规范开展自行监测。</p>	<p>本项目规范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本项目运行后，将按环评报告所述的企业自行监测要求规范开展自行监测。</p>
<p>十、该项目实施后，建设单位应在排放污染物之前按照国家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向环保部门办理排污许可相关手续，做到持证排污、按证排污。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办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手续。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建成、未经验收或者经验收不合格，建设项目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p>	<p>本项目已取得排污许可证，编号为 91320500581094366M001V。</p>
<p>十一、建设单位是该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开的主体，须自收到我区批复后及时将该项目报告表的最终版本予以公开。同时应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 号）做好建设项目开工前、施工期和建成后的信息公开工作。</p>	<p>本单位已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 号）做好建设项目开工前、施工期和建成后的信息公开工作。</p>
<p>十二、如该项目所涉及污染物排放标准发生变化，应执行最新的排放标准。</p>	<p>《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更新，本项目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p>
<p>十三、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在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内容开工建设前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如超过 5 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须报重新审核。</p>	<p>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设施未发生重大变动。本项目不属于自批准之日起超过 5 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项目。</p>

表五质量保证及控制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质量保证

本次验收监测单位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具有 CMA 资质（证书编号：221012340728），已建立并实施质量保证与控制体系，以自证监测数据的质量。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所用仪器都经过计量部门的检定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2、检测分析方法及主要仪器设备

检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检出限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有组织废气	氟化物	大气固定污染源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HJ/T 67-2001	0.008mg/m ³ （当采样体积为 1200L 时）
无组织废气	氟化物	环境空气 氟化物的测定 滤膜采样/氟离子选择电极法 HJ 955-2018	5×10 ⁻⁴ mg/m ³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0.167mg/m ³ （当采样体积为 6m ³ 时）

主要仪器设备见表 5-2。

表 5-2 主要仪器设备一览表

仪器设备	型号规格	设备编号	检校有效日期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SJK-YQXC-038-07	2024.11.07
声校准器	AWA6021A	SJK-YQXC-039-07	2024.11.07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FYF-1 型	SJK-YQXC-012-04	2024.11.06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D 型	SJK-YQXC-004-01	2024. 11.01
空盒气压表	DYM3 型	SJK-YQXC-010-02	2024. 11.06
便携式数字温湿仪	FYTH- 1 型	SJK-YQXC-011-02	2024. 11.06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FYF- 1 型	SJK-YQXC-012-02	2024. 11.06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型 (21 代)	SJK-YQXC-007-05	2024. 11.01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型 (21 代)	SJK-YQXC-007-06	2024. 11.01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型 (21 代)	SJK-YQXC-007-07	2024. 11.01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型 (21 代)	SJK-YQXC-007-08	2024. 11.01
高负载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F 型	SJK-YQXC-009-01	2024.06.19
高负载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F 型	SJK-YQXC-009-02	2024.06.19
高负载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F 型	SJK-YQXC-009-03	2024.06.19
高负载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F 型	SJK-YQXC-009-04	2024.06.19
离子计	PXSJ-216F	SJK-YQJC-002-01	2024.06.19
超声波清洗机	YM-060S	SJK-YQJC-024-01	--
Explorer 准微量天平	EX125ZH	SJK-YQJC-017-03	2024.06.19
低浓度称量恒温恒湿设备	JNVN-800S	SJK-YQJC-042-01	2024.06.19

3、人员资质

所有参加监测采样和分析人员，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

4、废气监测过程中的质量控制

废气验收监测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中有关规定执行。

- （1）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 （2）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之间）。
- （3）每次采样前后均使用已检定合格的校准仪器对采样仪器的流量计定期进行校准。

为保证验收过程中废气监测的质量，监测布点、监测频次、监测要求按照《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规范》（HJ/T297-2007）和《江苏省日常环境监测质量控制样采集、分析控制要求》（苏环监测[2006]60号）的要求执行。

表 5-3 有组织废气监测分析过程质量控制统计表

检测项目	样品数 (个)	实验室平行样			现场平行样			加标回收率			全程序空白		有证物质		评价结果
		检查数 (个)	检查率 (%)	合格率 (%)	检查数 (个)	检查率 (%)	合格率 (%)	检查数 (个)	检查率 (%)	合格率 (%)	检查数 (个)	合格数 (个)	检查数 (个)	合格数 (个)	
氟化物	6	-	-	-	-	-	-	-	-	-	2	2	1	1	合格

表 5-4 无组织废气监测分析过程质量控制统计表

检测项目	样品数 (个)	实验室平行样			现场平行样			加标回收率			全程序空白		有证物质		评价结果
		检查数 (个)	检查率 (%)	合格率 (%)	检查数 (个)	检查率 (%)	合格率 (%)	检查数 (个)	检查率 (%)	合格率 (%)	检查数 (个)	合格数 (个)	检查数 (个)	合格数 (个)	
颗粒物	24	-	-	-	-	-	-	-	-	-	2	2	-	-	合格
氟化物	24	-	-	-	-	-	-	-	-	-	2	2	1	1	合格

5、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使用声校准器校准测量仪器示值偏差不大于 0.5dB。

表 5-5 噪声校验一览表

日期	仪器名称	设备编号	昼间测量前 (dB)	昼间测量后 (dB)	夜间测量前 (dB)	夜间测量后 (dB)	标准声源值 (dB)	允差 (dB)	备注
2024.03.07	声级计	AWA602 1A (SJK-Y QXC-039- 07)	93.9	93.9	93.9	93.9	94.1	±0.5	测量前后校准声级差值小于 0.5dB (A)，测量数据有效
2024.03.08	声级计	AWA602 1A (SJK-Y QXC-039- 07)	93.7	93.7	93.7	93.7	94.1	±0.5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内容:

本次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是对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的建设、运行和管理进行全面考核，对排污状况进行现场监测，评价其污染物排放是否符合国家标准。监测期间各类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工况稳定。

1、废水监测

本项目不涉及废水排放。

2、废气监测

有组织废气:

本次验收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频次、因子详见下表:

表 6-1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频次、因子一览表

序号	处理工艺	排气筒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位置	监测频次
1	碱洗塔	3#排气筒	氟化物	出口	连续 2 天 每天 3 次

无组织废气:

本次验收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频次、因子详见下表:

表 6-2 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一览表

编号	监测点名称	监测频次	监测项目
G1	厂界上风向	连续 2 天 每天 3 次	颗粒物、氟化物
G2	厂界下风向		
G3	厂界下风向		
G4	厂界下风向		

3、厂界噪声监测

监测项目: 昼间、夜间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频次: 监测 2 天, 昼间、夜间各监测 1 次;

在现有厂区四周厂界共布设 4 个监测点位。

表 6-3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一览表

编号	监测点名称	监测频次	监测项目
N1	厂界东侧外 1m	监测 2 天，昼间、夜间各监测 1 次	昼间、夜间等效连续 A 声级
N2	厂界南侧外 1m		
N3	厂界西侧外 1m		
N4	厂界北侧外 1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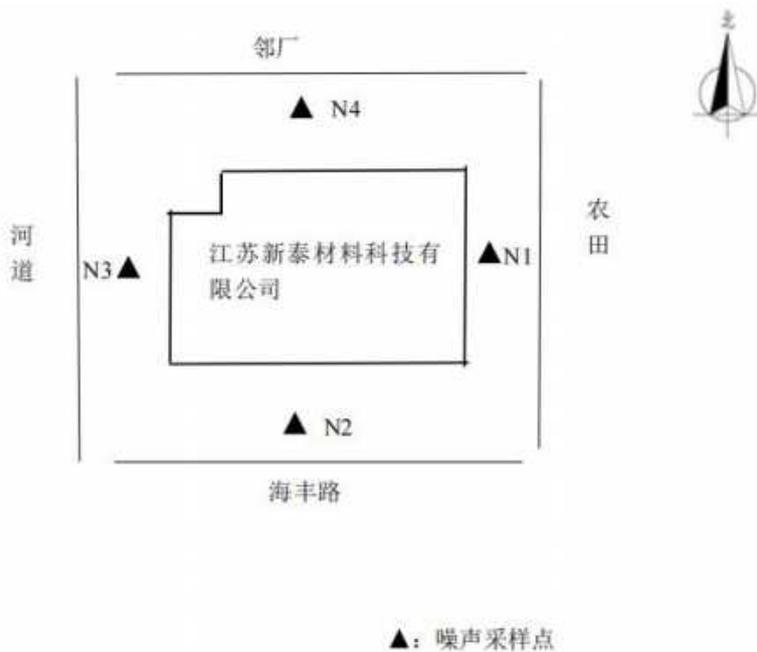


图 6-1 验收监测点位示意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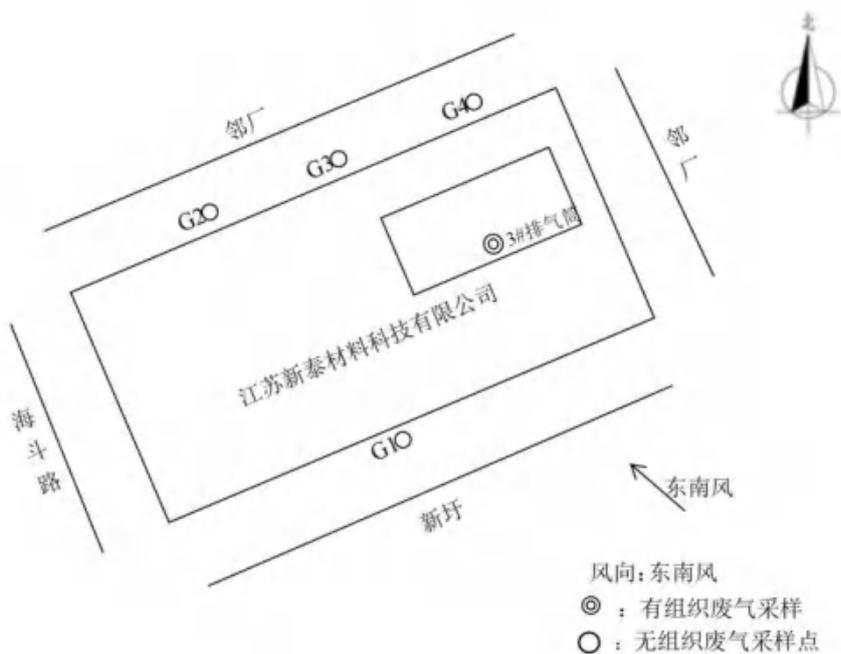


图 6-2 验收监测点位示意图 (2)

表七验收监测工况及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结果：

1、生产工况

2024年03月07日、08日、2024年05月24日、25日对本项目进行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检测期间各项设施正常运行，生产工况符合“三同时”验收检测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各建筑物物料由于各原料使用有周期性和各自特性，出入库情况如下。

表 7-1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各建筑物物料出入库情况一览表（单位：t）

序号	建筑物名称	暂存物料名称	规格、组分	入库量		出库量		入库量		出库量	
				2024.3.7	2024.3.8	2024.3.7	2024.3.8	2024.5.24	2024.5.25	2024.5.24	2024.5.25
1	一般固废棚	污水处理污泥	含氟污泥（含水率 60%）	0	1.9t	0	1.9t	0	0	0	0
2	空桶棚	空桶（洗干净的）	112L（材质 316L）	220个	268个	220个	268个	246	476	263	236
3	氟化氢罐区-卸车房	无水氟化氢	99.9%	26.32t	27.96t	27.34t	25.354t	54.26	54.26	54.26	54.26
4	氩气、氮气钢瓶	氩气钢瓶	99.9%	0	0	0	0	0	0	0	0
5	半露天棚	氮气钢瓶	99.9%	0	0	0	0	0	0	0	0
6	石灰石堆场（扩建）	石灰石	碳酸钙	161.81	120.91	120	120	76.99	77.4	120	120

2、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1) 废气

废气达标监测结果如下。

表 7-2 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及评价一览

采样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4.05.24	3#排气筒出口	标杆流量 (m ³ /h)	10938	10608	10639	/	/	
		氟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0.107	0.096	0.101	3	是
			排放速率 (kg/h)	1.2×10 ⁻³	1.0×10 ⁻³	1.1×10 ⁻³	/	是
2024.05.25		标杆流量 (m ³ /h)	10015	9996	9974	/	/	
		氟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0.111	0.106	0.107	3	是
			排放速率 (kg/h)	1.1×10 ⁻³	1.1×10 ⁻³	1.1×10 ⁻³	/	是

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卸车过程产生的氟化物排放浓度满足《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及修改单表 4 中标准限值。

表 7-3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及评价一览

采样时间	2024.05.24	单位	检测结果			检出限	标准限值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氟化物	上风向 G1	mg/m ³	7×10 ⁻⁴	6×10 ⁻⁴	8×10 ⁻⁴	5×10 ⁻⁴	0.02
	下风向 G2		2.5×10 ⁻³	2.3×10 ⁻³	2.5×10 ⁻³		
	下风向 G3		2.3×10 ⁻³	2.3×10 ⁻³	2.5×10 ⁻³		
	下风向 G4		2.6×10 ⁻³	2.4×10 ⁻³	2.5×10 ⁻³		
颗粒物	上风向 G1	mg/m ³	0.168	0.169	0.173	0.167	0.5
	下风向 G2		0.212	0.215	0.212		
	下风向 G3		0.216	0.211	0.216		
	下风向 G4		0.209	0.210	0.205		
采样时间	2024.05.25	单位	检测结果			检出限	标准限值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非甲烷总烃	上风向 G1	mg/m ³	8×10 ⁻⁴	7×10 ⁻⁴	8×10 ⁻⁴	5×10 ⁻⁴	0.02
	下风向 G2		2.2×10 ⁻³	2.2×10 ⁻³	2.4×10 ⁻³		
	下风向 G3		2.1×10 ⁻³	2.4×10 ⁻³	2.3×10 ⁻³		
	下风向 G4		2.3×10 ⁻³	2.2×10 ⁻³	2.1×10 ⁻³		
颗粒物	上风向 G1	mg/m ³	0.169	0.169	0.173	0.167	0.5
	下风向 G2		0.213	0.215	0.212		
	下风向 G3		0.203	0.208	0.210		
	下风向 G4		0.209	0.206	0.205		

根据上表可知，无组织厂界颗粒物监控最大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无组织厂界氟化物监控最大排放浓度满足《无机化学工业污

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及修改单表 5 中标准限值。

（2）厂界噪声

厂界噪声达标监测结果如下。

表 7-4 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2024.03.07		2024.03.08	
		昼间 Leq	夜间 Leq	昼间 Leq	夜间 Leq
厂界噪声	N1	61.4	51.7	60.3	53.1
	N2	61.1	51.5	61.5	51.7
	N3	61.2	52.2	59.6	51.6
	N4	60.2	51.6	58.8	51.4
	评价标准	≤65	≤55	≤65	≤55
	评价结果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限值。

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昼夜厂界监测点噪声等效连续 A 声级排放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1、工程基本情况和环保执行情况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江苏常熟新材料产业园海丰路 88-2 号，本项目环评设计总投资 1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0 万元，占比 80%；实际总投资 1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0 万元，占比 80%。

该项目执行了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环保审批手续齐全；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及环评批复要求基本落实到位；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各部门员工正常工作，设备正常运行，满足竣工验收监测的工况条件，符合验收监测的要求。

2、验收监测结果

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03 月 07 日-08 日、2024 年 05 月 24 日-25 日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生产运行正常，各项环保设施均处于运行状态。

(1)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卸车过程产生的有组织废气氟化物排放浓度满足《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及修改单表 4 中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厂界颗粒物监控最大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无组织厂界氟化物监控最大排放浓度满足《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及修改单表 5 中标准限值。

(2)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夜间噪声最大值未超过限值的 15 分贝，本项目昼夜厂界监测点噪声等效连续 A 声级排放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本次验收监测的结论是在建设方提供的营运工况下及本报告表所注明监测时段采样的情况下得出的，建设单位对本次验收监测过程中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3、建议

(1) 保障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与维护，确保环保设施稳定、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 建议企业建立完善的环保工作管理制度，确保日常环保工作落到实处，落实专职运行管理人员，加强对废气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严格按照操作规范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并做好记录，确保处理设施正常运行。

附图及附件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项目周边情况图

附件 1——检测报告

附件 2——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

附件 3——营业执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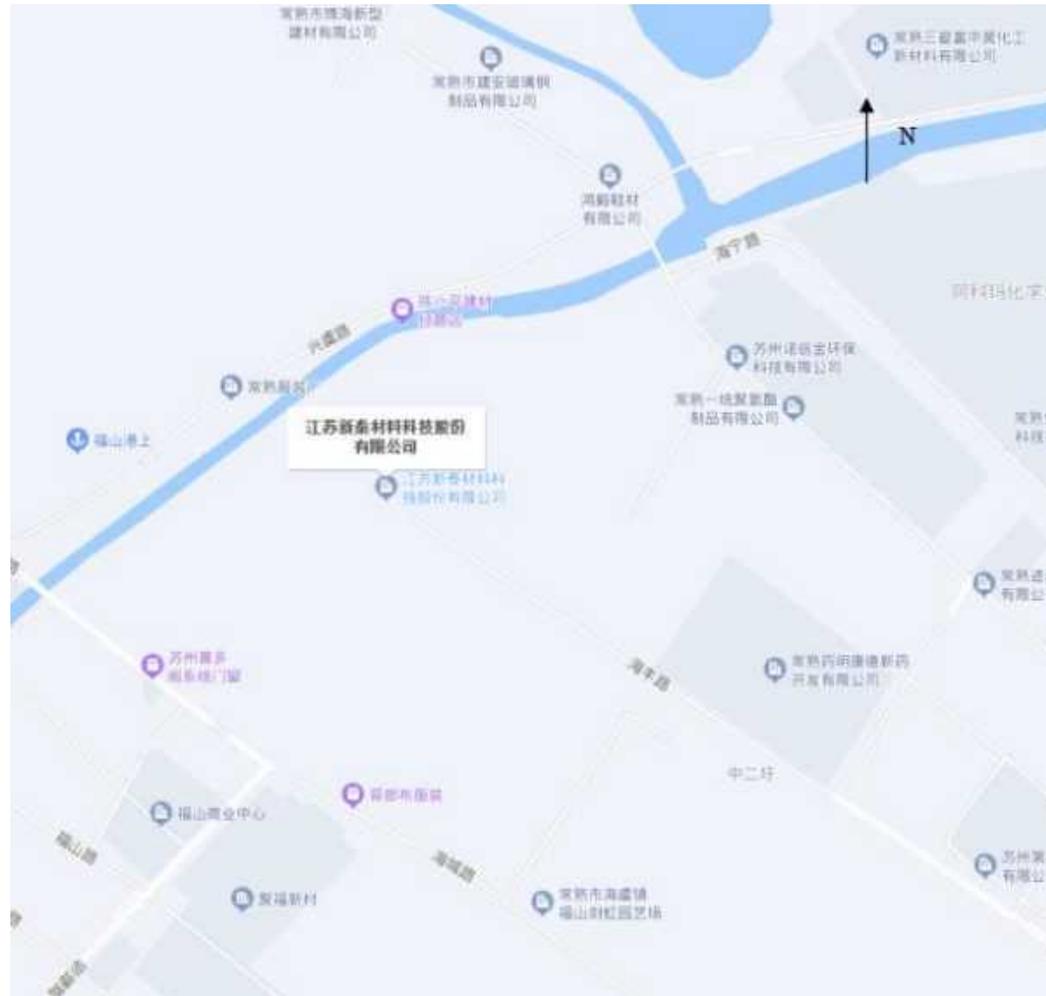
附件 4——排污许可证

附件 5——房产证土地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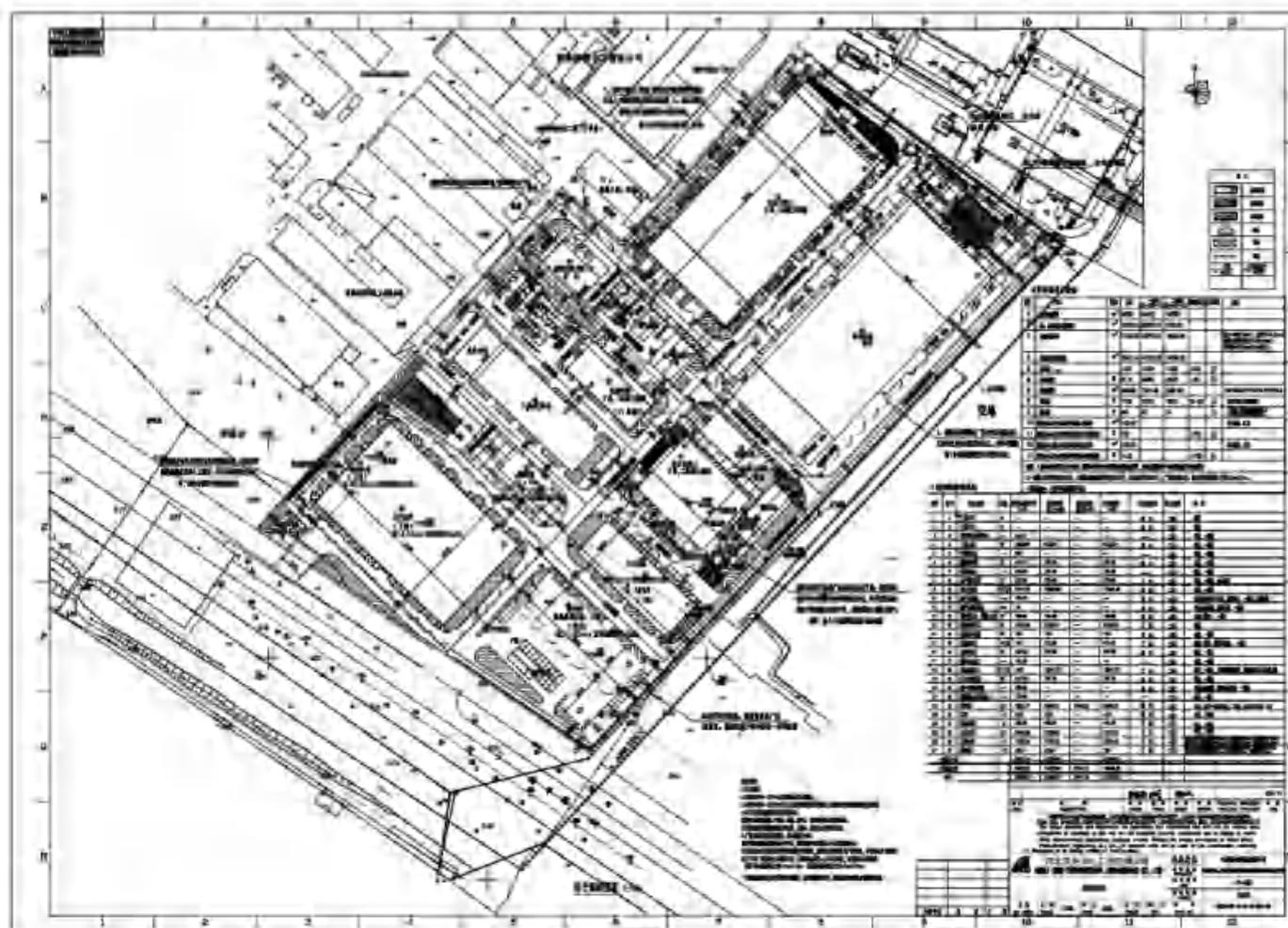
附件 6——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 7——检测公司营业执照及实验室资质认定证书

附件 8——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图 1 本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项目周围概况图



221012340728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SJK-HJ-2403007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检测内容: 噪声

受检单位: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uzhoushi Jianke Detection Technology Co., Ltd.

地址: 苏州市姑苏区三香弄1号 邮编: 215008 电话: 0512-68701023



声 明

1. 报告无我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字无效。
2. 本报告部分复制、私自冒用、涂改或以其它任何形式篡改均属无效; 复制报告应重新加盖我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
3.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 本单位有权处理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 过期样品均不再做留样。
4. 本单位保证工作的客观公正性, 对委托单位的商业信息、技术文件等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
5. 委托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地点、对象、当时样品状态和当时的企业生产工况有效; 对送样检测仅对来样负责, 报告数据仅反映所测样品; 检测报告中的第三方信息由委托方提供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6.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记录档案管理费, 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六年。
7. 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 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 向我单位提出, 逾期不予受理。

本页结束

委托单位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江苏常熟高科技氟化学工业园
项目名称	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验收监测	项目地址	江苏常熟高科技氟化学工业园
联系人	王清国	联系电话	17382797766
采样地点	江苏常熟高科技氟化学工业园	采样人	瞿晔歆、万猛
采样日期	2024.03.07、2024.03.08	分析日期	2024.03.07~2024.03.08
检测目的	委托检测		
检测内容	厂界噪声		
检测仪器	详见附表(2)		
检测依据	详见附表(3)		
检测结果	详见附表(1)		
备注	“-”表示不适用;项目检出限详见附表(3)。		
编制 <u> </u> 审核 <u> </u> 签发 <u> </u>			
检测单位盖章: 签发日期: <u>2024</u> 年 <u>03</u> 月 <u>11</u> 日			



本页结束

附表(1) 噪声检测结果

监测日期	2024年03月07日			
监测时间	昼间: 2024.03.07 13:10~13:38	天气	昼间: 多云, 风速 1.8m/s	
	夜间: 2024.03.07 22:03~22:29		夜间: 多云, 风速 1.8m/s	
仪器核查	昼间: 测量前: 93.9dB(A) 测量后: 93.9dB(A) 夜间: 测量前: 93.9dB(A) 测量后: 93.9dB(A)			
声校准器	型号及编号: AWA6021A (SJK-YQXC-039-07)	声校准器计量值	94.1dB(A)	
检测结果: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检测结果 dB(A)		
		昼间 Leq	夜间	
			Leq	Lmax
N1	厂界东侧外 1m 处	61.4	51.7	62.8
N2	厂界南侧外 1m 处	61.1	51.5	62.5
N3	厂界西侧外 1m 处	61.2	52.2	65.4
N4	厂界北侧外 1m 处	60.2	51.6	58.0
备注	/			

续附表(1) 噪声检测结果

监测日期	2024年03月08日			
监测时间	昼间: 2024.03.08 10:17~10:50	天气	昼间: 多云, 风速 1.7m/s	
	夜间: 2024.03.08 22:09~22:33		夜间: 多云, 风速 1.8m/s	
仪器核查	昼间: 测量前: 93.9dB(A) 测量后: 93.9dB(A) 夜间: 测量前: 93.9dB(A) 测量后: 93.9dB(A)			
声校准器	型号及编号: AWA6021A (SJK-YQXC-039-07)	声校准器计量值	94.1dB(A)	
检测结果: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检测结果 dB(A)		
		昼间 Leq	夜间	
			Leq	Lmax
N1	厂界东侧外 1m 处	60.3	53.1	61.3
N2	厂界南侧外 1m 处	61.5	51.7	58.4
N3	厂界西侧外 1m 处	59.6	51.6	60.9
N4	厂界北侧外 1m 处	58.8	51.4	57.6
备注	/			

本页结束

附表(2) 主要检测仪器设备一览表

仪器设备	型号规格	设备编号	检校有效日期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SJK-YQXC-038-07	2024.11.07
声校准器	AWA6021A	SJK-YQXC-039-07	2024.11.07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FYF-1 型	SJK-YQXC-012-04	2024.11.06

附表(3) 检测依据表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附图: 现场监测点位示意图



▲: 噪声采样点

报告结束



221012340728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SJK-HJ-2405060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检测内容: 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

委托单位: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uzhoushi Jianke Detection Technology Co., Ltd.

地址: 苏州市姑苏区三香弄1号 邮编: 215008 电话: 0512-68701023

声 明

1. 报告无我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字无效。
2. 本报告部分复制、私自冒用、涂改或以其它任何形式篡改均属无效;复制报告应重新加盖我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
3.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本单位有权处理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过期样品均不再做留样。
4. 本单位保证工作的客观公正性,对委托单位的商业信息、技术文件等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
5. 委托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地点、对象、当时样品状态和当时的企业生产工况有效;对送样检测仅对来样负责,报告数据仅反映所测样品;检测报告中的第三方信息由委托方提供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6.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记录档案管理费,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六年。
7. 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本页结束

委托单位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江苏常熟高科技氟化学工业园
项目名称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	项目地址	江苏常熟高科技氟化学工业园
联系人	钱学	联系电话	17382797766
采样地点	江苏常熟高科技氟化学工业园	采样人	滕怀盛、葛章程、于文俊等
采样日期	2024.05.24、2024.05.25	分析日期	2024.05.25 ~ 2024.05.27
检测目的	委托检测		
检测内容	(1) 有组织废气: 氟化物 (2) 无组织废气: 氟化物、颗粒物		
检测仪器	详见附表(2)		
检测依据	详见附表(3)		
检测结果	详见附表(1)		
备注	"--"表示不适用; 项目检出限详见附表(3)。		
编制			
审核			
签发			
	检测单位盖章: 		
	签发日期: 2024年06月03日		

本页结束

附表 (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4年05月24日	车间工段名称	六氟车间
排气筒名称	3#排气筒出口	生产工况	正常生产
采样位置	处理设施后(出口)	排气筒高度(m)	15
处理设施名称	碱洗塔	排气筒截面积(m ²)	0.785
测试参数	次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烟气温度(°C)	32	33	33
烟气流速(m/s)	4.5	4.4	4.3
烟气标干流量(Nm ³ /h)	10938	10608	10639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氟化物	排放浓度(mg/m ³)	0.107	0.096
	排放速率(kg/h)	1.2×10 ⁻³	1.0×10 ⁻³
备注	/		

本页结束

续附表(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4年05月25日	车间工段名称	六氟车间
排气筒名称	3#排气筒出口	生产工况	正常生产
采样位置	处理设施后(出口)	排气筒高度(m)	15
处理设施名称	碱洗塔	排气筒截面积(m ²)	0.785
测试参数	次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烟气温度(°C)	29	30	30
烟气流速(m/s)	4.0	4.0	4.0
烟气标干流量(Nm ³ /h)	10015	9996	9974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氟化物	排放浓度(mg/m ³)	0.111	0.106
	排放速率(kg/h)	1.1×10 ⁻³	1.1×10 ⁻³
备注	/		

本页结束

续附表(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4年05月24日					
检测项目	监测点位	检测结果				
		第一批次	第二批次	第三批次		
氟化物 (mg/m ³)	G1 (上风向)	7×10 ⁻⁴	6×10 ⁻⁴	8×10 ⁻⁴		
	G2 (下风向)	2.5×10 ⁻³	2.3×10 ⁻³	2.5×10 ⁻³		
	G3 (下风向)	2.3×10 ⁻³	2.3×10 ⁻³	2.5×10 ⁻³		
	G4 (下风向)	2.6×10 ⁻³	2.4×10 ⁻³	2.5×10 ⁻³		
颗粒物 (mg/m ³)	G1 (上风向)	0.168	0.169	0.173		
	G2 (下风向)	0.212	0.215	0.212		
	G3 (下风向)	0.216	0.211	0.216		
	G4 (下风向)	0.209	0.210	0.205		
气象参数:						
采样频次	温度℃	大气压 kPa	相对湿度%	风速 m/s	风向	天气
第一批次	26.4	101.2	58	2.2	东南	多云
第二批次	27.5	101.1	54	2.1	东南	多云
第三批次	28.2	101.1	52	2.2	东南	多云
备注	/					

本页结束

续附表(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4年05月25日					
检测项目	监测点位	检测结果				
		第一批次	第二批次	第三批次		
氟化物 (mg/m ³)	G1 (上风向)	8×10 ⁻⁴	7×10 ⁻⁴	8×10 ⁻⁴		
	G2 (下风向)	2.2×10 ⁻³	2.2×10 ⁻³	2.4×10 ⁻³		
	G3 (下风向)	2.1×10 ⁻³	2.4×10 ⁻³	2.3×10 ⁻³		
	G4 (下风向)	2.3×10 ⁻³	2.2×10 ⁻³	2.1×10 ⁻³		
颗粒物 (mg/m ³)	G1 (上风向)	0.169	0.169	0.173		
	G2 (下风向)	0.213	0.215	0.212		
	G3 (下风向)	0.203	0.208	0.210		
	G4 (下风向)	0.209	0.206	0.205		
气象参数:						
采样频次	温度℃	大气压 kPa	相对湿度%	风速 m/s	风向	天气
第一批次	26.8	101.2	64	2.1	东南	多云
第二批次	27.7	101.1	62	2.1	东南	多云
第三批次	28.4	101.1	60	2.1	东南	多云
备注	/					

本页结束

附表(2) 主要检测仪器设备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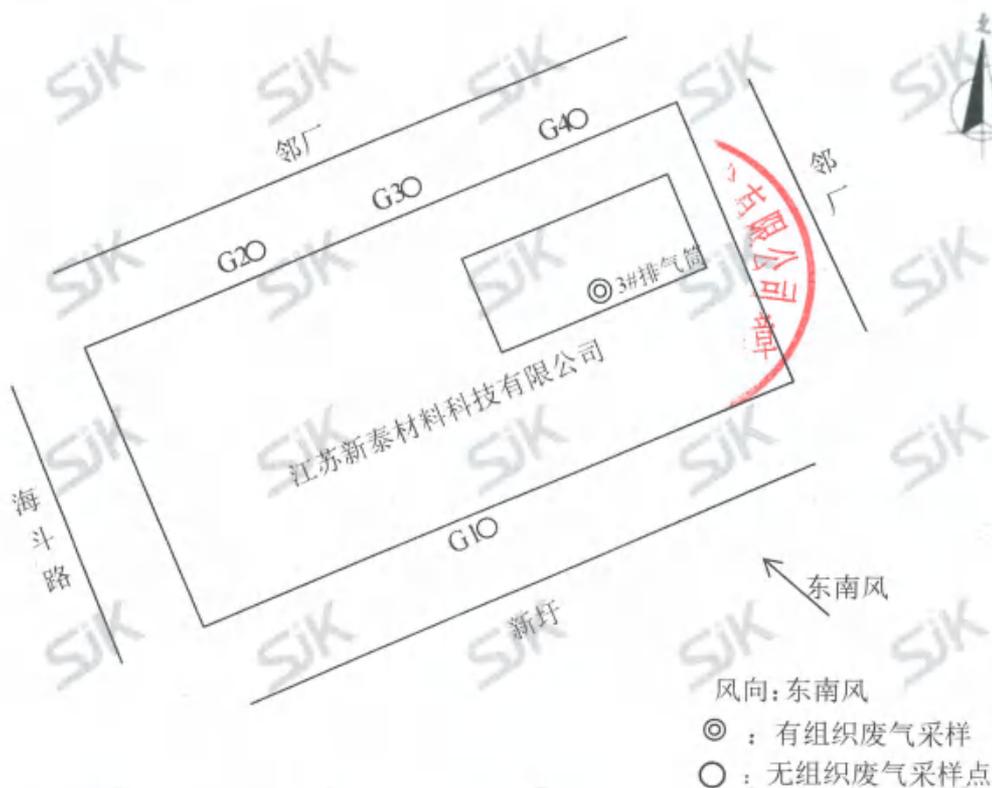
仪器设备	型号规格	设备编号	检校有效日期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D 型	SJK-YQXC-004-01	2024.11.01
空盒气压表	DYM3 型	SJK-YQXC-010-02	2024.11.06
便携式数字温湿仪	FYTH-1 型	SJK-YQXC-011-02	2024.11.06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FYF-1 型	SJK-YQXC-012-02	2024.11.06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型 (21 代)	SJK-YQXC-007-05	2024.11.01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型 (21 代)	SJK-YQXC-007-06	2024.11.01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型 (21 代)	SJK-YQXC-007-07	2024.11.01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型 (21 代)	SJK-YQXC-007-08	2024.11.01
高负载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F 型	SJK-YQXC-009-01	2024.06.19
高负载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F 型	SJK-YQXC-009-02	2024.06.19
高负载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F 型	SJK-YQXC-009-03	2024.06.19
高负载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F 型	SJK-YQXC-009-04	2024.06.19
离子计	PXSJ-216F	SJK-YQJC-002-01	2024.06.19
超声波清洗机	YM-060S	SJK-YQJC-024-01	--
Explorer 准微量天平	EX125ZH	SJK-YQJC-017-03	2024.06.19
低浓度称量恒温恒湿设备	JNVN-800S	SJK-YQJC-042-01	2024.06.19

本页结束

附表(3) 检测依据表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氟化物	大气固定污染源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HJ/T 67-2001	0.008mg/m ³ (当采样体积为1200L时)
无组织废气	氟化物	环境空气 氟化物的测定 滤膜采样/氟离子选择电极法 HJ 955-2018	5×10 ⁻⁴ mg/m ³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0.167mg/m ³ (当采样体积为6m ³ 时)

附图: 现场监测点位示意图



报告结束

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文件

常开管审〔2023〕32号

关于对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 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你公司委托江苏中瑞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评价结论，苏州天河翰源环境咨询有限公司技术评估意见（苏天河翰源评估〔2023〕332号），你公司拟在常熟新材料产业园海丰路88-2号，新增建筑面积554.44平方米，实施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项目代码：2210-320570-89-02-633552）是可行的。要求严格按环境影响报告表所述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事故风险防范措施，并着重注意以下几个方面：



一、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原则建设完善厂区给排水管网。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不新增生活污水。

二、按照《报告表》所述落实各类废气收集和净化技术。本项目厂界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标准。

三、合理布局，选用低噪音设备，采取有效消声、隔声、防振等措施，厂界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四、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规范建设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危险废物应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审批手续。规范贮存、妥善处置或综合利用其它各类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处置，固体废弃物零排放。

五、同意《报告表》所述以厂界为起点设置100米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在此范围内不得设置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

六、该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按《建设项目排放污染物指标申请表》核定的总量执行。

七、该项目在设计、施工建设和生产中总平面布局以及主要工艺设备、储运设施、公辅工程、污染防治设施安装、使用中涉及安全生产的应遵守设计使用规范和相关主管部门要求。

八、该项目应对环境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要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

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

九、按苏环控〔97〕122号文要求，规范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建设单位应按环评报告所述的企业自行监测要求规范开展自行监测。

十、该项目实施后，建设单位应在排放污染物之前按照国家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向环保部门办理排污许可相关手续，做到持证排污、按证排污。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办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手续。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建成、未经验收或者经验收不合格，建设项目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十一、建设单位是该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开的主体，须自收到我区批复后及时将该项目报告表的最终版本予以公开。同时应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号）做好建设项目开工前、施工期和建成后的信息公开工作。

十二、如该项目所涉及污染物排放标准发生变化，应执行最新的排放标准。

十三、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在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内容开工建设前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如超过5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须报重新审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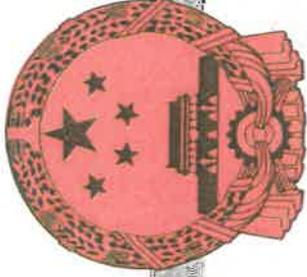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

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3年4月17日



抄送：苏州市常熟生态环境局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581094366M

注册号 320581666202405090598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王正元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六氟磷酸锂、氟磷酸钠、氟铝酸钠、氟化盐系列产品（氟硼酸钾、氟钛酸钾、氟锆酸钾）、盐酸、氟化钙、氟化钠；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3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8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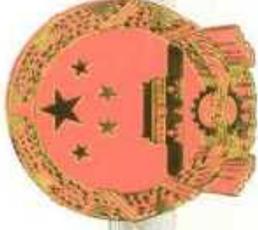
住所 江苏常熟高科技氟化学工业园（海虞镇福山）



登记机关

2024

年05月09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058166020240509059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581094366M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3000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1年08月31日

法定代表人 王正元

住所 江苏常熟高科技氟化学工业园(海虞镇福山)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六氟磷酸锂、氟铝酸钠、氟化盐系列产品(氟硼酸钾、氟钛酸钾、氟锆酸钾)、盐酸、氟化钙、氟化钠;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制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

年 05 月 09 日

登记通知书

(3205sp05818303)登字[2024]第05090416号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公司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320500581094366M001V

单位名称：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常熟氟化学工业园（海虞镇福山）

法定代表人：王向东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江苏常熟氟化学工业园海丰路88-2号

行业类别：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0581094366M

有效期限：自2023年05月09日至2028年05月08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3年05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不动产权证书

不动产权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NO 32020482064

权利人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海虞镇海丰路88-2号
不动产单元号	320581 102012 GB00013 F99990001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自建房
用途	工业用地/工业
面积	宗地面积54738.00m ² /房屋建筑面积57117.65m ²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67年01月16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多幢情况详见附页 登记日期: 2021年05月11日



本宗地其中40015平方米为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期限至2061-10-23、14723平方米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期限至2067-1-16



期限至2067-1-16

不动产单元号	320581 102012 GB00013 F99990001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自建房
用途	工业用地/工业
面积	宗地面积54738.00m ² /房屋建筑面积57117.65m ²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67年01月16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多幢情况详见附页 登记日期: 2021年05月1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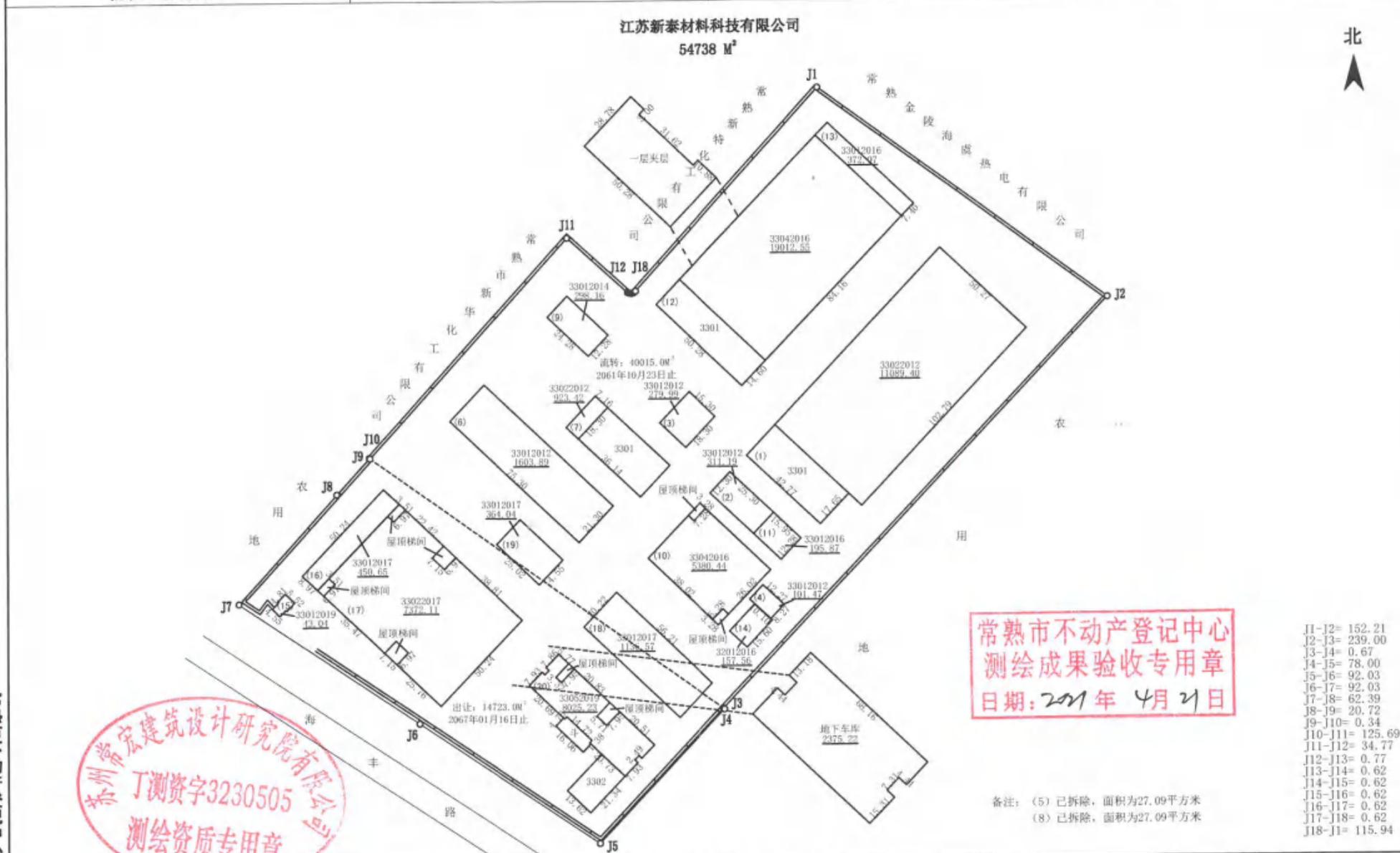


多幢信息附页

幢号	建筑面积(平方米)	总层数(层)	用途
1	11089.4	2	工业
10	5380.44	4	工业
11	195.87	1	工业
12	19012.55	4	工业
13	372.07	1	工业
14	157.56	1	工业
15	43.04	1	工业
16	450.65	1	工业
17	7372.11	2	工业
18	1136.57	1	工业
19	364.04	1	工业
2	311.19	1	工业
20	8025.23	6	工业
3	279.99	1	工业
4	101.47	1	工业
6	1603.89	1	工业
7	923.42	2	工业
9	298.16	1	工业

不动产平面图

宗地代码	320581102012GB00013	项目编号	2021-SZCH-0013
坐落	海虞镇海丰路88-2号	实测建筑面积(m ²)	57117.65
实测土地面积(m ²)	54738	批准建筑面积(m ²)	
批准土地面积(m ²)	547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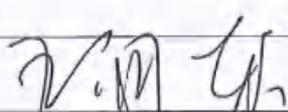
常熟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常熟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测绘成果验收专用章
日期: 2021年4月21日

常熟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测绘成果验收专用章
日期: 2021年4月21日

常熟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测绘成果验收专用章
日期: 2021年4月21日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320500581094366M
法定代表人	吴锡盾	联系电话	0512-51917445
联系人	支国贤	联系电话	13915648599
所属行业	C2613无机盐制造	所属区域	常熟市新材料产业园
地址	常熟市海虞镇福山海丰路88-2号 中心经度120°46'30.36"中心纬度31°48'6.52"		
预案名称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重大[重大-大气(Q3M2E1)+重大-水(Q3M2E2)]		
<p>本单位于2022年 月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章）</p>			
预案签署人		报送时间	年 月 日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6.技术(咨询)服务合同书。 		
备案意见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2年11月25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22年11月25日</p>		
备案编号	320581-2022-229-H		
报送单位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 L、较大 M、重大 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0508666202310270297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6MA1NY6NK1R (1/1)

名称 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7年05月09日

法定代表人 冯陈盛

住所 苏州市三香路三香弄1号

经营范围 空气污染监测服务、水污染监测服务、土壤质量监测服务、废料监测服务、放射性污染监测服务；产品特征、特性检验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保护监测；环保咨询服务；生态资源监测；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10月27日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编号：221012340728

名称： 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215000）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221012340728

发证日期：2022年12月12日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11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6MA1NY6NK1R (1/1)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05086662023102710297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7年05月09日

法定代表人 冯陈盛

住所 苏州市三香路三香弄1号

经营范围

空气污染治理服务、水污染治理服务、土壤质量监测服务、危险废物处理服务、放射性污染检测服务、产品检测服务、环境检测服务、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审批项目；技术推广、技术服务、环境保护监测、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环境评估、环境影响评价、环境监测；从事设计经营活动；凭资质证书从事检验检测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10月27日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编号：221012340728

名称： 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215000）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221012340728

发证日期：2022年12月12日

有效期至：2028年12月11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附表



221012340728

检验检测机构名称：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批准日期：2022年12月12日(复查换证(扩项、授权签字人变更、检测能力取消、管理层变更、法人性质变更))

有效期至：2028年12月11日

批准部门：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制

注意事项

1. 本附表分两部分，第一部分是经资质认定部门批准的授权签字人及其授权签字范围，第二部分是经资质认定部门批准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2. 取得资质认定证书的检验检测机构，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时，必须在本附表所限定的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内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并在报告或者书中正确使用CMA标志。
3. 本附表无批准部门骑缝章无效。
4. 本附表页码必须连续编号，每页右上方注明：第X页共X页。

一、批准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授权签字人及领域表

证书编号：221012340728

机构（省中心）名称：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1页共 1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序号	姓名	职务/职称	批准授权签字领域	备注
1	肖利军	技术负责人/工程师	批准本次认定的全部检验检测项目	
2	金春华	质量负责人/工程师	批准本次认定的全部检验检测项目	
3	谭锋	现场部主管/中级职称同等能力	批准本次认定的全部检验检测项目	

二、批准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1012340728

机构（省中心）名称：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1页共 24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	环境					
		1	水温	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 GB/T 13195-1991	只用：3.1 水温计法	
		2	高锰酸盐指数	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 GB/T 11892-1989		
		3	透明度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只用：3.1.5.2 塞氏盘法	
		4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		
		5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6	臭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只用：3.1.3.1 文字描述法	
		7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GB/T 11903-1989	只用：3 铂钴比色法	扩项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HJ 1182-2021		
		8	总碱度、重碳酸盐、碳酸盐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只用：3.1.12.1 酸碱指示剂滴定法	
		9	电导率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只用：3.1.9.1 便携式电导率仪法和3.1.9.2 实验室电导率仪法	
		10	氧化还原电位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只用：3.1.10 氧化还原电位	
		11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12	溶解氧	水质 溶解氧的测定 电化学探头法 HJ 506-2009		
		13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14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15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536-2009		扩项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16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17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18	钙和镁总量（总硬度）	水质 钙和镁总量的测定 EDTA滴定法 GB/T 7477-1987		

二、批准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1012340728

机构（省中心）名称：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2页共 24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	水和废水 (含大气降水)	19	硫化物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HJ 1226-2021		扩项
		2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21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22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水质 石油类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试行） HJ 970-2018		
		23	全盐量	水质 全盐量的测定 重量法 HJ/T 51-1999		
		24	浊度	水质 浊度的测定 浊度计法 HJ 1075-2019		
				水质 浊度的测定 GB/T 13200-1991		
		25	磷酸盐 (PO_4)	水质 磷酸盐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669-2013		
				水质-无机阴离子（F、Cl、 NO_2^- 、 Br^- 、 NO_3^- 、 PO_4^{3-} 、 SO_3^{2-} 、 SO_4^{2-}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26	亚硝酸盐氮、亚硝酸盐 (NO_2)	水质-无机阴离子（F、Cl、 NO_2^- 、 Br^- 、 NO_3^- 、 PO_4^{3-} 、 SO_3^{2-} 、 SO_4^{2-}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水质 亚硝酸盐氮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 GB/T 7493-1987		
		27	氟化物、氟离子 (F)	水质-无机阴离子（F、Cl、 NO_2^- 、 Br^- 、 NO_3^- 、 PO_4^{3-} 、 SO_3^{2-} 、 SO_4^{2-}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GB/T 7484-1987						
28	硝酸盐氮、硝酸盐 (NO_3)	水质 硝酸盐氮的测定 酚二磺酸分光光度法 GB/T 7480-1987				
		水质-无机阴离子（F、Cl、 NO_2^- 、 Br^- 、 NO_3^- 、 PO_4^{3-} 、 SO_3^{2-} 、 SO_4^{2-}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29	硫酸盐、硫酸根离子 (SO_4)	水质-无机阴离子（F、Cl、 NO_2^- 、 Br^- 、 NO_3^- 、 PO_4^{3-} 、 SO_3^{2-} 、 SO_4^{2-}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水质 硫酸盐的测定 铬酸钡分光光度法（试行） HJ/T 342-2007				
30	氯化物、氯离子 (Cl)	水质-无机阴离子（F、Cl、 NO_2^- 、 Br^- 、 NO_3^- 、 PO_4^{3-} 、 SO_3^{2-} 、 SO_4^{2-}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二、批准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1012340728

机构（省中心）名称：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3页共 24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水质 氯化物的测定 硝酸银滴定法 GB/T 11896-1989		
		31	六价铬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7467-1987		
		32	溴离子 (Br ⁻)	水质 无机阴离子 (F ⁻ 、Cl ⁻ 、NO ₂ ⁻ 、Br ⁻ 、NO ₃ ⁻ 、PO ₄ ³⁻ 、SO ₄ ²⁻)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33	氰化物(总氰化物、易释放氰化物)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 HJ 484-2009	只用：方法2 异烟酸-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	
		34	铁、锰	水质 铁、锰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11-1989		
		35	32种元素	水质 32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只测：32种元素，具体参数：银、铝、砷、硼、钡、铍、铋、钙、镉、钴、铬、铜、铁、钾、锂、镁、锰、钼、钠、镍、磷、铅、硫、锑、硒、硅、锡、锆、钛、钒、锌、锗	扩项
		36	铜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只用：3.4.10.5 石墨炉原子吸收法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只用：第一部分 直接法	
		37	铅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只用：第一部分 直接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只用：3.4.16.5 石墨炉原子吸收法	
		38	镉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只用：3.4.7.4 石墨炉原子吸收法测定镉、铜和铅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只用：第一部分 直接法	
		39	镍	水质 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12-1989		
		40	锌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只用：第一部分 直接法	
		41	铬	水质 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57-2015		
		42	钾、钠	水质 钾和钠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04-1989		
		43	钙、镁	水质 钙和镁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05-1989		
		44	砷、汞、硒、铋、锑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45	甲醛	水质 甲醛的测定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 HJ 601-2011		

二、批准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1012340728

机构（省中心）名称：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4页共 24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46	矿化度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只用：3.1.8 重量法	
		47	总残渣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只用：3.1.7.1 103 ~ 105 烘干的总残渣	
		48	可滤残渣（溶解性总固体）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只用：3.1.7.2 103 ~ 105 烘干的可滤残渣	
		49	丙烯腈	水质 丙烯腈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73-2001		
		50	六六六、滴滴涕	水质 六六六、滴滴涕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T 7492-1987	只测：8种六六六、滴滴涕，具体参数： -六六六、-六六六、-六六六、-六六六、p,p'-DDE、p,p'-DDD、o,p'-DDT、p,p'-DDT	部分租用设备
		51	硝基苯类化合物	水质 硝基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592-2010	只测：8种硝基苯类化合物，具体参数： 硝基苯、邻-硝基甲苯、间-硝基甲苯、对-硝基甲苯、2,4-二硝基甲苯、2,6-二硝基甲苯、2,4,6-三硝基甲苯、1,3,5-三硝基苯	部分租用设备
		52	硝基苯类（一硝基和二硝基化合物）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只用：4.2.3.1 还原-偶氮光度法	
		53	挥发性卤代烃	水质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620-2011	只测：5种挥发性卤代烃，具体参数： 三氯甲烷、四氯化碳、三氯乙烯、四氯乙烯、三溴甲烷	
		54	氯苯类化合物	水质 氯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621-2011	只测：12种氯苯类化合物，具体参数： 氯苯、1,2-二氯苯、1,3-二氯苯、1,4-二氯苯、1,3,5-三氯苯、1,2,4-三氯苯、1,2,3-三氯苯、1,2,4,5-四氯苯、1,2,3,5-四氯苯、1,2,3,4-四氯苯、五氯苯、六氯苯	部分租用设备
		55	酚类化合物	水质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液萃取/气相色谱法 HJ 676-2013	只测：13种酚类化合物，具体参数： 苯酚、3-甲酚、2,4-二甲酚、2-氯酚、4-氯酚、4-氯-3-甲酚、2,4-二氯酚、2,4,6-三氯酚、五氯酚、2-硝基酚、4-硝基酚、2,4-二硝基酚、2-甲基-4,6-二硝基酚	部分租用设备
		56	苯胺类化合物	水质 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N-(1-萘基)乙二胺偶氮分光光度法 GB/T 11889-1989		部分租用设备
				水质 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822-2017	只测：19种苯胺类化合物，具体参数： 苯胺、2-氯苯胺、3-氯苯胺、4-氯苯胺、4-溴苯胺、2-硝基苯胺、2,4,6-三氯苯胺、3,4-二氯苯胺、3-硝基苯胺、2,4,5-三氯苯胺、4-氯-2-硝基苯胺、4-硝基苯胺、2-氯-4-硝基苯胺、2,6-二氯-4-硝基苯胺、2-溴-6-氯-4-硝基苯胺、2-氯-4,6-二硝基苯胺、2,6-二溴-4-硝基苯胺、2,4-二硝基苯胺、2-溴-4,6-二硝基苯胺	
		57	总氯（总余氯）、游离氯（游离余氯）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4-苯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586-2010		

二、批准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1012340728

机构（省中心）名称：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5页共 24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58	挥发性有机物 (VOCs)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39-2012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39-2012	只测：57种挥发性有机物，具体参数：苯、溴苯、溴氯甲烷、一溴二氯甲烷、溴仿、正丁基苯、仲丁基苯、叔丁基苯、四氯化碳、氯苯、氯仿、2-氯甲苯、4-氯甲苯、二溴氯甲烷、1,2-二溴-3-氯丙烷、1,2-二溴乙烷、二溴甲烷、1,2-二氯苯、1,3-二氯苯、1,4-二氯苯、1,1-二氯乙烷、1,2-二氯乙烷、1,1-二氯乙烯、顺式-1,2-二氯乙烯、反式-1,2-二氯乙烯、1,2-二氯丙烷、1,3-二氯丙烷、2,2-二氯丙烷、1,1-二氯丙烯、顺-1,3-二氯丙烯、反-1,3-二氯丙烯、乙苯、异丙苯、4-异丙基甲苯、二氯甲烷、萘、正丙苯、苯乙烯、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四氯乙烯、甲苯、1,2,3-三氯苯、1,2,4-三氯苯、1,1,1-三氯乙烷、1,1,2-三氯乙烷、三氯乙烯、1,2,3-三氯丙烷、1,3,5-三甲基苯、1,2,4-三甲基苯、邻-二甲苯、间/对-二甲苯、环氧氯丙烷、氯乙烯、氯丁二烯、六氯丁二烯	部分租用设备
59	可萃取性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水质 可萃取性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894-2017	水质 可萃取性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894-2017		
60	银		水质 银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07-1989	水质 银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07-1989		
61	铍		水质 铍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T 59-2000	水质 铍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T 59-2000		
62	硼		水质 硼的测定 姜黄素分光光度法 HJ/T 49-1999	水质 硼的测定 姜黄素分光光度法 HJ/T 49-1999		扩项
63	叶绿素a		水质 叶绿素a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 HJ 897-2017	水质 叶绿素a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 HJ 897-2017		
64	半挥发性有机物		水质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液液萃取法/气相色谱-质谱法 SJK-SOP-01	水质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液液萃取法/气相色谱-质谱法 SJK-SOP-01	非标方法，仅限特定合同约定的委托检验检测，只测：65种半挥发性有机物，具体参数：N-亚硝基二甲胺、苯酚、双(2-氯乙基)醚、2-氯苯酚、1,3-二氯苯、1,4-二氯苯、1,2-二氯苯、2-甲基苯酚、二(2-氯异丙基)醚、六氯乙烷、N-亚硝基二正丙胺、4-甲基苯酚、硝基苯、异佛尔酮、2-硝基苯酚、2,4-二甲基苯酚、二(2-氯乙氧基)甲烷、2,4-二氯苯酚、1,2,4-三氯苯、萘、4-氯苯胺、六氯丁二烯、4-氯-3-甲基苯酚、2-甲基萘、六氯环戊二烯、2,4,6-三氯苯酚、2,4,5-三氯苯酚、2-氯萘、2-硝基苯胺、萘烯、邻苯二甲酸二甲酯、2,6-二硝基甲苯、3-硝基苯胺、2,4-二硝基苯酚、萘、二苯并呋喃、4-硝基苯酚、2,4-二硝基甲苯、苊、邻苯二甲酸二乙酯、4-氯苯基苯基醚、4-硝基苯胺、4,6-二硝基-2-甲基苯酚、偶氮苯、4-溴二苯基醚、六氯苯、五氯苯酚、菲、蒽、咪唑、邻苯二甲酸二正丁酯、茚、苊、邻苯二甲酸丁基苯基酯、苯并(a)蒽、蒽、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基)酯、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苯并(b)茚、苯并(k)茚、苯并(a)苊、苊并(1,2,3-cd)苊、二苯并(a,h)苊、苯并(g,h,i)苊、苯胺	部分租用设备

二、批准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1012340728

机构（省中心）名称：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6页共 24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65	碘化物	水质 碘化物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778-2015		
		66	多氯联苯	水质 多氯联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15-2014	只测：18种多氯联苯，具体参数：2,4,4'-三氯联苯(PCB 28)、2,2',5,5'-四氯联苯(PCB 52)、2,2',4,5,5'-五氯联苯(PCB 101)、3,4,4',5-四氯联苯(PCB 81)、3,3',4,4'-四氯联苯(PCB 77)、2',3,4,4',5-五氯联苯(PCB 123)、2,3',4,4',5-五氯联苯(PCB 118)、2,3,4,4',5-五氯联苯(PCB 114)、2,2',4,4',5,5'-六氯联苯(PCB 153)、2,3,3',4,4'-五氯联苯(PCB 105)、2,2',3,4,4',5'-六氯联苯(PCB 138)、3,3',4,4',5-五氯联苯(PCB 126)、2,3',4,4',5,5'-六氯联苯(PCB 167)、2,3,3',4,4',5-六氯联苯(PCB 156)、2,3,3',4,4',5-六氯联苯(PCB 157)、2,2',3,4,4',5,5'-七氯联苯(PCB 180)、3,3',4,4',5,5'-六氯联苯(PCB 169)、2,3,3',4,4',5,5'-七氯联苯(PCB 189)	
		67	烷基汞	水质 烷基汞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T 14204-1993	只测：2种烷基汞，具体参数：甲基汞、乙基汞	
		68	可吸附有机卤素(AOX)	水质 可吸附有机卤素(AOX)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T 83-2001	只测：3种可吸附有机卤素，具体参数：可吸附有机氟(AOF)、可吸附有机氯(AOCl)、可吸附有机溴(AOBr)	扩项
		69	有机氯农药和氯苯类化合物	水质 有机氯农药和氯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99-2014	只测：34种有机氯农药和氯苯类化合物，具体参数：1,3,5-三氯苯、1,2,4-三氯苯、1,2,3-三氯苯、1,2,4,5-四氯苯、1,2,3,5-四氯苯、1,2,3,4-四氯苯、五氯苯、甲体六六六、六氯苯、丙体六六六、五氯硝基苯、乙体六六六、丁体六六六、七氯艾氏剂、三氯杀螨醇、外环氧七氯、环氧七氯、-氯丹、o,p'-DDE、-氯丹、硫丹、p,p'-DDE、狄氏剂、o,p'-DDD、异狄氏剂、硫丹、p,p'-DDD、o,p'-DDT、异狄氏剂醛、硫丹硫酸酯、p,p'-DDT、异狄氏剂酮、甲氧滴滴涕	扩项 部分租用设备
2	水生生物	70	总大肠菌群	水质总大肠菌群和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纸片快速法 HJ 755-2015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只用：5.2.5.1多管发酵法	
		71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 HJ/T 347.2-2018		
				水质 总大肠菌群和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纸片快速法 HJ 755-2015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滤膜法 HJ/T 347.1-2018		
72	细菌总数	水质 细菌总数的测定 平皿计数法 HJ 1000-2018				
		73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碘量法 HJ/T 56-2000		扩项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 482-2009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31号)					

二、批准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1012340728

机构（省中心）名称：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7页共 24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74	氧含量 (O ₂)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只用：5.2.6.3 电化学法测定氧	
		75	总悬浮颗粒物(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31号）		
		76	氰化氢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氰化氢的测定 异烟酸-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 HJ/T 28-1999		
		77	PM ₁₀ 、PM _{2.5}	环境空气 PM ₁₀ 和PM _{2.5} 的测定 重量法 HJ 618-2011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31号）		
		78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氮氧化物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T 43-1999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31号）		
		79	二氧化氮	环境空气 二氧化氮的测定 Saltzman法 GB/T 15435-1995		
		80	一氧化碳	空气质量 一氧化碳的测定 非分散红外法 GB/T 9801-1988		
				固定污染源废气 一氧化碳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973-2018		
		81	颗粒物、烟尘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及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2017年第87号）		
				锅炉烟尘测试方法 GB/T 5468-1991		
		82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83	排气参数（温度、水分）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及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2017年第87号）	只用：5.1 排气温度的测定、5.2.3 干湿球法	
		84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T 398-2007		
		85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环境空气 氨的测定 次氯酸钠-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534-2009		扩项
		86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只用：3.1.11.2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和5.4.10.3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二、批准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1012340728

机构（省中心）名称：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8页共 24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3	空气和废气	87	氟化氢、氟化物	大气固定污染源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HJ/T 67-2001		
				环境空气 氟化物的测定 滤膜采样/氟离子选择电极法 HJ 955-2018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氟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688-2019		
		88	氯气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气的测定 甲基橙分光光度法 HJ/T 30-1999		
		89	氯化氢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硝酸银容量法 HJ 548-2016		扩项
		90	硫酸雾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4-2016		
		91	铬酸雾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铬酸雾的测定 二苯基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HJ/T 29-1999		
		92	臭氧	环境空气 臭氧的测定 靛蓝二磺酸钠分光光度法 HJ 504-2009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31号）		
		93	苯胺类	空气质量 苯胺类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GB/T 15502-1995		
				大气固定污染源 苯胺类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68-2001	只测：6种苯胺类，具体参数：N,N-二甲基苯胺、苯胺、2,5-二甲基苯胺、o-硝基苯胺、m-硝基苯胺、p-硝基苯胺	扩项
		94	镉	大气固定污染源 镉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T 64.1-2001		
				大气固定污染源 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T 64.2-2001		
		95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2015	只测：24种颗粒物中金属元素，具体参数：银、铝、砷、钡、铍、铋、钙、镉、钴、铬、铜、铁、钾、镁、锰、钠、镍、铅、铊、锡、锑、钛、钒、锌	扩项
96	镍	大气固定污染源 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T 63.1-2001				
97	铅	环境空气 铅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539-2015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31号）				
		固定污染源废气 铅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685-2014				
		环境空气 铅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5264-1994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31号）				
98	铜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只用：3.2.12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二、批准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1012340728

机构（省中心）名称：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9页共 24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99	锌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只用：3.2.12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100	铬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只用：3.2.12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101	锰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只用：3.2.12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102	铁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只用：3.2.11.2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103	锡	大气固定污染源 锡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T 65-2001		
		104	甲醛	空气质量 甲醛的测定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 GB/T 15516-1995		
		105	苯系物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只测：8种苯系物，具体参数：苯、甲苯、乙苯、对二甲苯、间二甲苯、邻二甲苯、异丙苯、苯乙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固体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法 HJ 583-2010	只测：8种苯系物，具体参数：苯、甲苯、乙苯、对二甲苯、间二甲苯、邻二甲苯、异丙苯、苯乙烯	
		106	甲醇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甲醇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33-1999		
	总烃、甲烷、非甲烷总烃	107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108	丙酮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只用：6.4.6.1气相色谱法	部分租用设备
	挥发性有机物	109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只测：24种挥发性有机物，具体参数：丙酮、异丙醇、正己烷、乙酸乙酯、苯、六甲基二硅氧烷、3-戊酮、正庚烷、甲苯、环戊酮、乳酸乙酯、乙酸丁酯、丙二醇单甲醚乙酸酯、乙苯、对/间二甲苯、2-庚酮、苯乙烯、邻二甲苯、苯甲醚、苯甲醛、1-癸烯、2-壬酮、1-十二烯	部分租用设备
					环境空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吸附管采样-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44-2013	只测：35种挥发性有机物，具体参数：1,1-二氯乙烯、1,1,2-三氯-1,2,2-三氟乙烷、氯丙烯、二氯甲烷、1,1-二氯乙烷、顺式-1,2-二氯乙烯、三氯甲烷、1,2-二氯乙烷、1,1,1-三氯乙烷、四氯化碳、苯、三氯乙烯、1,2-二氯丙烷、反式-1,3-二氯丙烯、甲苯、顺式-1,3-二氯丙烯、1,1,2-三氯乙烷、四氯乙烯、1,2-二溴乙烷、氯苯、乙苯、间/对-二甲苯、邻-二甲苯、苯乙烯、1,1,2,2-四氯乙烷、4-乙基甲苯、1,3,5-三甲基苯、1,2,4-三甲基苯、1,3-二氯苯、1,4-二氯苯、苄基氯、1,2-二氯苯、1,2,4-三氯苯、六氯丁二烯
		110	多环芳烃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气相和颗粒物中多环芳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46-2013	只测：16种多环芳烃，具体参数：萘、蒽、芘、菲、葱、荧葱、芘、苯并(a)葱、蒽、苯并(b)荧葱、苯并(k)荧葱、苯并(a)芘、茚并(1,2,3-c,d)芘、二苯并(a,h)葱、苯并(g,h,i)花	部分租用设备

二、批准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1012340728

机构（省中心）名称：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10页共 24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11	五氧化二磷	环境空气 五氧化二磷的测定 钼蓝分光光度法 HJ 546-2015		
		112	沥青烟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沥青烟的测定 重量法 HJ/T 45-1999		
		113	恶臭（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114	酚类化合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T 32-1999		
		115	铬（六价）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只用：3.2.8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116	总磷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气态总磷的测定 喹钼柠酮容量法 HJ 545-2017		
		117	油烟、油雾	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1077-2019		
		118	汞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只用：5.3.7.2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法	
		119	氯苯类化合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氯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1079-2019	只测：10种氯苯类化合物，具体参数： 氯苯、2-氯甲苯、3-氯甲苯、4-氯甲苯、1,3-二氯苯、1,4-二氯苯、1,2-二氯苯、1,3,5-三氯苯、1,2,4-三氯苯、1,2,3-三氯苯	部分租用设备
		120	砷	固定污染源废气 砷的测定 二乙基二硫代氨基甲酸银分光光度法 HJ 540-2016		
		121	光气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光气的测定 苯胺紫外分光光度法 HJ/T 31-1999		
		122	二硫化碳	空气质量 二硫化碳的测定 二乙胺分光光度法 GB/T 14680-1993		
		123	砷、硒、铋、锑	环境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砷、硒、铋、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1133-2020		
		124	氯乙烯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乙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34-1999		
		125	丙烯醛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丙烯醛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36-1999		
		126	丙烯腈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丙烯腈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37-1999		部分租用设备
		127	硝基苯类化合物	环境空气 硝基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738-2015	只测：7种硝基苯类化合物，具体参数： 硝基苯、对-硝基甲苯、间-硝基甲苯、邻-硝基甲苯、对-硝基氯苯、间-硝基氯苯、邻-硝基氯苯	扩项
				空气质量 硝基苯类（一硝基和二硝基化合物）的测定 锌还原-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GB/T 15501-1995		扩项
		128	乙醛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乙醛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35-1999		扩项 部分租用设备
		129	碱雾	固定污染源废气 碱雾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1007-2018		扩项

二、批准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1012340728

机构（省中心）名称：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11页共 24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30	排气流速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及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2017年第87号）	只用：7 排气流速、流量的测定	扩项	
		131	pH值	土壤 pH值的测定 电位法 HJ 962-2018			
		132	挥发性有机物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只测：65种挥发性有机物，具体参数： 二氯二氟甲烷、氯甲烷、氯乙烯、溴甲烷、氯乙烷、三氯氟甲烷、1,1-二氯乙烯、丙酮、碘甲烷、二硫化碳、二氯甲烷、反式-1,2-二氯乙烯、1,1-二氯乙烯、2,2-二氯丙烷、顺式-1,2-二氯乙烯、2-丁酮、溴氯甲烷、氯仿、1,1,1-三氯乙烷、四氯化碳、1,1-二氯丙烷、苯、1,2-二氯乙烷、三氯乙烯、1,2-二氯丙烷、二溴甲烷、一溴二氯甲烷、4-甲基-2-戊酮、甲苯、1,1,2-三氯乙烷、四氯乙烯、1,3-二氯丙烷、2-己酮、二溴氯甲烷、1,2-二溴乙烷、氯苯、1,1,1,2-四氯乙烷、乙苯、1,1,2-三氯丙烷、间/对-二甲苯、邻-二甲苯、苯乙烯、溴仿、异丙苯、溴苯、1,1,2,2-四氯乙烷、1,2,3-三氯丙烷、正丙苯、2-氯甲苯、1,3,5-三甲基苯、4-氯甲苯、叔丁基苯、1,2,4-三甲基苯、仲丁基苯、1,3-二氯苯、4-异丙基甲苯、1,4-二氯苯、正丁基苯、1,2-二氯苯、1,2-二溴-3-氯丙烷、1,2,4-三氯苯、六氯丁二烯、萘、1,2,3-三氯苯		部分租用设备
		133	干物质和水分	土壤 干物质和水分的测定 重量法 HJ 613-2011			
		134	有机氯农药	土壤和沉积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835-2017	只测：23种有机氯农药，具体参数： -六六六、六氯苯、-六六六、-六六六、-六六六、七氯、艾氏剂、环氧化七氯、-氯丹、-硫丹、-氯丹、狄氏剂、p,p'-滴滴伊、异狄氏剂、-硫丹、p,p'-滴滴涕、o,p'-滴滴涕、异狄氏剂醛、硫丹硫酸酯、p,p'-滴滴涕、异狄氏剂酮、甲氧滴滴涕、灭蚁灵	租用设备	
				土壤和沉积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921-2017	只测：8种有机氯农药，具体参数： -六六六、-六六六、-六六六、-六六六、p,p'-DDE、p,p'-DDT、o,p'-DDT、p,p'-DDD	部分租用设备	
		135	石油烃(C ₁₀ -C ₄₀)	土壤和沉积物 石油烃(C ₁₀ -C ₄₀)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1021-2019		租用设备	
		136	挥发性卤代烃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5-2015	只测：35种挥发性卤代烃，具体参数： 二氯二氟甲烷、氯甲烷、氯乙烯、溴甲烷、氯乙烷、三氯氟甲烷、1,1-二氯乙烯、二氯甲烷、反-1,2-二氯乙烯、1,1-二氯乙烷、2,2-二氯丙烷、顺-1,2-二氯乙烯、溴氯甲烷、氯仿、1,1,1-三氯乙烷、四氯化碳、1,1-二氯丙烷、1,2-二氯乙烷、三氯乙烯、1,2-二氯丙烷、二溴甲烷、一溴二氯甲烷、顺-1,3-二氯丙烷、反-1,3-二氯丙烷、1,1,2-三氯乙烷、四氯乙烯、1,3-二氯丙烷、二溴一氯甲烷、1,2-二溴乙烷、1,1,1,2-四氯乙烷、溴仿、1,1,2,2-四氯乙烷、1,2,3-三氯丙烷、1,2-二溴-3-氯丙烷、六氯丁二烯		部分租用设备

二、批准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1012340728

机构（省中心）名称：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12页共 24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37	半挥发性有机物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834-2017	只测：64种半挥发性有机物，具体参数：N-亚硝基二甲胺、苯酚、双（2-氯乙基）醚、2-氯苯酚、1,3-二氯苯、1,4-二氯苯、1,2-二氯苯、2-甲基苯酚、二（2-氯异丙基）醚、六氯乙烷、N-亚硝基二正丙胺、4-甲基苯酚、硝基苯、异佛尔酮、2-硝基苯酚、2,4-二甲基苯酚、二（2-氯乙氧基）甲烷、2,4-二氯苯酚、1,2,4-三氯苯、萘、4-氯苯胺、六氯丁二烯、4-氯-3-甲基苯酚、2-甲基萘、六氯环戊二烯、2,4,6-三氯苯酚、2,4,5-三氯苯酚、2-氯萘、2-硝基苯胺、萘烯、邻苯二甲酸二甲酯、2,6-二硝基甲苯、3-硝基苯胺、2,4-二硝基苯酚、萘、二苯并呋喃、4-硝基苯酚、2,4-二硝基甲苯、苈、邻苯二甲酸二乙酯、4-氯苯基苯基醚、4-硝基苯胺、4,6-二硝基-2-甲基苯酚、偶氮苯、4-溴二苯基醚、六氯苯、五氯苯酚、菲、蒽、吡啶、邻苯二甲酸二正丁酯、荧蒽、芘、邻苯二甲酸丁基苯基酯、苯并（a）蒽、蒽、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基）酯、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苯并（b）荧蒽、苯并（k）荧蒽、苯并（a）芘、苝并（1,2,3-cd）芘、二苯并（ah）蒽、苯并（ghi）花	租用设备
		138	苯胺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SJK-SOP-03	非标方法，仅限特定合同约定的委托检验检测	租用设备
		139	氨氮、亚硝酸盐氮、硝酸盐氮	土壤 氨氮、亚硝酸盐氮、硝酸盐氮的测定 氯化钾溶液提取-分光光度法 HJ 634-2012		
		140	硫化物	土壤和沉积物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HJ 833-2017		
		141	电导率	土壤 电导率的测定 电极法 HJ 802-2016		
		142	水溶性硫酸盐、酸溶性硫酸盐	土壤 水溶性和酸溶性硫酸盐的测定 重量法 HJ 635-2012		
		143	氟化物	土壤质量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GB/T 22104-2008		
		144	酚类化合物	土壤和沉积物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703-2014	只测：21种酚类化合物，具体参数：苯酚、2-氯酚、邻-甲酚、对/间-甲酚、2-硝基酚、2,4-二甲酚、2,4-二氯酚、2,6-二氯酚、4-氯-3-甲酚、2,4,6-三氯酚、2,4,5-三氯酚、2,4-二硝基酚、4-硝基酚、2,3,4,6-四氯酚、2,3,4,5-四氯酚/2,3,5,6-四氯酚、2-甲基-4,6-二硝基酚、五氯酚、2-(1-甲基-正丙基)-4,6-二硝基酚（地乐酚）、2-环己基-4,6-二硝基酚	租用设备
		145	氧化还原电位	土壤 氧化还原电位的测定 电位法 HJ 746-2015		

二、批准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1012340728

机构（省中心）名称：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13页共 24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4	土壤和沉积物	146	多氯联苯	土壤和沉积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43-2015	只测：18种多氯联苯，具体参数：2,4,4'-三氯联苯(PCB 28)、2,2',5,5'-四氯联苯(PCB 52)、2,2',4,5,5'-五氯联苯(PCB 101)、3,4,4',5-四氯联苯(PCB 81)、3,3',4,4'-四氯联苯(PCB 77)、2',3,4,4',5-五氯联苯(PCB 123)、2,3',4,4',5-五氯联苯(PCB 118)、2,3,4,4',5-五氯联苯(PCB 114)、2,2',4,4',5,5'-六氯联苯(PCB 153)、2,3,3',4,4'-五氯联苯(PCB 105)、2,2',3,4,4',5'-六氯联苯(PCB 138)、3,3',4,4',5-五氯联苯(PCB 126)、2,3',4,4',5,5'-六氯联苯(PCB167)、2,3,3',4,4',5-六氯联苯(PCB 156)、2,3,3',4,4',5-六氯联苯(PCB 157)、2,2',3,4,4',5,5'-七氯联苯(PCB 180)、3,3',4,4',5,5'-六氯联苯(PCB 169)、2,3,3',4,4',5,5'-七氯联苯(PCB 189)	租用设备
		147	汞、砷、硒、铋、锑	土壤和沉积物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680-2013		
		148	铅	土壤质量 铅、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7141-1997		
		149	铍	土壤和沉积物 铍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37-2015		
		150	总汞	土壤质量 总汞、总砷、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第1部分：土壤中总汞的测定 GB/T 22105.1-2008		
		151	六价铬	土壤和沉积物 六价铬的测定 碱溶液提取-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1082-2019		
		152	总砷	土壤质量 总汞、总砷、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第2部分：土壤中总砷的测定 GB/T 22105.2-2008		
		153	铜、锌、铅、镍、铬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2019		
		154	镉	土壤质量 铅、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7141-1997		
		155	氰化物、总氰化物	土壤 氰化物和总氰化物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 HJ 745-2015	只用：9.1.2 异烟酸-吡啶啉酮分光光度法	
		156	钴	土壤和沉积物 钴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1081-2019		
		157	水溶性氰化物、总氰化物	土壤 水溶性氰化物和总氰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HJ 873-2017		
		158	阳离子交换量	土壤 阳离子交换量的测定 三氯化六氨合钴浸提-分光光度法 HJ 889-2017		
159	可交换酸度	土壤 可交换酸度的测定 氯化钡提取-滴定法 HJ 631-2011 土壤 可交换酸度的测定 氯化钾提取-滴定法 HJ 649-2013				

二、批准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1012340728

机构（省中心）名称：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14页共 24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60	有机碳	土壤 有机碳的测定 重铬酸钾氧化-分光光度法 HJ 615-2011			
		161	全氮	土壤质量 全氮的测定 凯氏法 HJ 717-2014			
		162	有效磷	土壤 有效磷的测定 碳酸氢钠浸提-钼锑抗分光光度法 HJ 704-2014			
		163	丙烯醛、丙烯腈、乙腈	土壤和沉积物 丙烯醛、丙烯腈、乙腈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679-2013			
		164	多环芳烃	土壤和沉积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805-2016	只测：16种多环芳烃，具体参数：萘、芴烯、芴、芴、菲、葱、荧蒹、芘、苯并(a)葱、蒽、苯并(b)葱、苯并(k)葱、苯并(a)芘、茚并(1,2,3-c,d)芘、二苯并(a,h)葱、苯并(g,h,i)芘		
		165	3,3-二氯联苯胺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SJK-SOP-02	非标方法，仅限特定合同约定的委托检验检测	租用设备	
		166	邻苯二甲酸酯类化合物	土壤和沉积物 6种邻苯二甲酸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1184-2021	只测：6种邻苯二甲酸酯类化合物，具体参数：邻苯二甲酸二甲酯（DMP）、邻苯二甲酸二乙酯（DEP）、邻苯二甲酸二正丁酯（DBP）、邻苯二甲酸丁基苄酯（BBP）、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基）酯（DEHP）和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DNOP）	扩项 部分租用设备	
		167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	土壤和沉积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1023-2019	只测：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具体参数：敌敌畏、速灭磷、内吸磷（O+S）、虫线磷、甲拌磷、治螟磷、二嗪农、乙拌磷、乐果、皮蝇磷、毒死蜱、甲基对硫磷、毒壤磷、安硫磷、倍硫磷、马拉硫磷、粉锈宁、反式丙烯菊酯、对硫磷、育畜磷、甲拌磷砒、灭蚜磷、丙硫磷、脱叶亚磷、杀虫畏、地胺磷、三硫磷、增效磷、氟虫腈、丰索磷、联苯菊酯、倍硫磷砒、硫丹硫酸酯、溴螨酯、胺菊酯、甲氰菊酯、溴苯磷、苯硫磷、除虫菊酯、顺式氯氟菊酯、氯菊酯、吡唑硫磷、蝇毒磷、氯氟菊酯、氰戊菊酯、溴氟菊酯、灭克磷		扩项 租用设备
		168	有效铜	土壤 8种有效态元素的测定 二乙烯三胺五乙酸浸提-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804-2016		扩项	
		169	有效铁	土壤 8种有效态元素的测定 二乙烯三胺五乙酸浸提-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804-2016		扩项	
		170	有效锰	土壤 8种有效态元素的测定 二乙烯三胺五乙酸浸提-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804-2016		扩项	
		171	有效锌	土壤 8种有效态元素的测定 二乙烯三胺五乙酸浸提-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804-2016		扩项	
		172	有效镉	土壤 8种有效态元素的测定 二乙烯三胺五乙酸浸提-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804-2016		扩项	

二、批准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1012340728

机构（省中心）名称：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15页共 24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73	有效钴	土壤 8种有效态元素的测定 二乙烯三胺五乙酸浸提-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804-2016		扩项
		174	有效镍	土壤 8种有效态元素的测定 二乙烯三胺五乙酸浸提-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804-2016		扩项
		175	有效铅	土壤 8种有效态元素的测定 二乙烯三胺五乙酸浸提-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804-2016		扩项
		176	总磷	土壤 总磷的测定 碱熔-钼锑抗分光光度法 HJ 632-2011		
5	海洋沉积物	177	含水率	海洋监测规范 第5部分：沉积物分析 GB 17378.5-2007	只用：19 含水率 重量法	
6	固体废物	178	有机质	固体废物 有机质的测定 灼烧减量法 HJ 761-2015		
		179	氟、氟化物	固体废物 氟的测定 碱熔-离子选择电极法 HJ 999-2018		
				固体废物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性电极法 GB/T 15555.11-1995		部分租用设备
		180	热灼减率	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的测定 重量法 HJ 1024-2019		
		181	总铬	固体废物 总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15555.5-1995		部分租用设备
				固体废物 总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49-2015		部分租用设备
		182	六价铬	固体废物 六价铬的测定 碱消解/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687-2014		部分租用设备
				固体废物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15555.4-1995		部分租用设备
		183	腐蚀性 (pH值)	固体废物 腐蚀性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15555.12-1995		部分租用设备
		184	总磷	固体废物 总磷的测定 偏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HJ 712-2014		部分租用设备
		185	砷	固体废物 砷的测定 二乙基二硫代氨基甲酸银分光光度法 GB/T 15555.3-1995		部分租用设备
		186	汞、砷、硒、铋、锑	固体废物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702-2014		部分租用设备
187	铅、锌、镉	固体废物 铅、锌和镉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86-2016		部分租用设备		
188	镍、铜	固体废物 镍和铜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51-2015		部分租用设备		
189	镍	固体废物 镍的测定 丁二酮肟分光光度法 GB/T 15555.10-1995		部分租用设备		

二、批准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1012340728

机构（省中心）名称：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16页共 24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90	酚类化合物	固体废物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711-2014	只测：21种酚类化合物，具体参数：苯酚、2-氯酚、邻-甲酚、对/间-甲酚、2-硝基酚、2,4-二甲酚、2,4-二氯酚、2,6-二氯酚、4-氯-3-甲酚、2,4,6-三氯酚、2,4,5-三氯酚、2,4-二硝基酚、4-硝基酚、2,3,4,6-四氯酚、2,3,4,5-四氯酚/2,3,5,6-四氯酚、2-甲基-4,6-二硝基酚、五氯酚、2-(1-甲基-正丙基)-4,6-二硝基酚（地乐酚）、2-环己基-4,6-二硝基酚	租用设备
		191	多氯联苯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891-2017	只测：18种多氯联苯，具体参数：2,4,4'-三氯联苯(PCB 28)、2,2',5,5'-四氯联苯(PCB 52)、2,2',4,5,5'-五氯联苯(PCB 101)、3,4,4',5-四氯联苯(PCB 81)、3,3',4,4'-四氯联苯(PCB 77)、2',3,4,4',5-五氯联苯(PCB 123)、2,3',4,4',5-五氯联苯(PCB 118)、2,3,4,4',5-五氯联苯(PCB 114)、2,2',4,4',5,5'-六氯联苯(PCB 153)、2,3,3',4,4'-五氯联苯(PCB 105)、2,2',3,4,4',5'-六氯联苯(PCB 138)、3,3',4,4',5-五氯联苯(PCB 126)、2,3',4,4',5,5'-六氯联苯(PCB167)、2,3,3',4,4',5-六氯联苯(PCB 156)、2,3,3',4,4',5'-六氯联苯(PCB 157)、2,2',3,4,4',5,5'-七氯联苯(PCB 180)、3,3',4,4',5,5'-六氯联苯(PCB 169)、2,3,3',4,4',5,5'-七氯联苯(PCB 189)	租用设备
		192	有机氯农药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912-2017	只测：23种有机氯农药，具体参数：-六六六、六氯苯、-六六六、-六六六、-六六六、七氯、艾氏剂、环氧七氯 B、-氯丹、硫丹、-氯丹、p,p'-DDE、狄氏剂、异狄氏剂、硫丹、p,p'-DDD、o,p'-DDT、异狄氏剂醛、硫丹硫酸酯、p,p'-DDT、异狄氏剂酮、甲氧滴滴涕、灭蚊灵	租用设备
		193	挥发性有机物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760-2015	不测浸出液，只测：37种挥发性有机物，具体参数：氯乙烯、顺式-1,2-二氯乙烯、1,1-二氯乙烯、反式-1,2-二氯乙烯、四氯化碳、1,1,1-三氯乙烷、1,1-二氯乙烷、二氯甲烷、苯、三氯乙烯、四氯乙烯、氯仿、甲苯、1,2-二氯丙烷、1,2-二氯乙烷、乙苯、对-二甲苯、间-二甲苯、溴二氯甲烷、邻-二甲苯、氯苯、1,3,5-三甲基苯、1,2-二溴乙烷、苯乙烯、1,1,1,2-四氯乙烷、1,2,4-三甲基苯、1,1,2-三氯乙烷、二溴一氯甲烷、1,3-二氯苯、溴仿、1,4-二氯苯、1,2,3-三氯丙烷、1,2-二氯苯、六氯丁二烯、1,1,2,2-四氯乙烷、1,2,4-三氯苯、萘	

二、批准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1012340728

机构（省中心）名称：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17页共 24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94	半挥发性有机物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951-2018	只测：64种半挥发性有机物，具体参数：N-亚硝基二甲胺、苯酚、二（2-氯乙基）醚、2-氯苯酚、1,3-二氯苯、1,4-二氯苯、1,2-二氯苯、2-甲基苯酚、二（2-氯异丙基）醚、六氯乙烷、N-亚硝基二正丙胺、4-甲基苯酚、硝基苯、异佛尔酮、2-硝基苯酚、2,4-二甲基苯酚、二（2-氯乙氧基）甲烷、2,4-二氯苯酚、1,2,4-三氯苯、萘、4-氯苯胺、六氯-1,3-丁二烯、4-氯-3-甲基苯酚、2-甲基萘、六氯环戊二烯、2,4,6-三氯苯酚、2,4,5-三氯苯酚、2-氯萘、2-硝基苯胺、萘烯、邻苯二甲酸二甲酯、2,6-二硝基甲苯、3-硝基苯胺、2,4-二硝基苯酚、萘、二苯并呋喃、4-硝基苯酚、2,4-二硝基甲苯、苄、邻苯二甲酸二乙酯、4-氯苯基-苯基醚、4-硝基苯胺、4,6-二硝基-2-甲基苯酚、偶氮苯、4-溴苯基-苯基醚、六氯苯、五氯苯酚、菲、蒽、吡啶、邻苯二甲酸二正丁酯、荧蒽、苝、邻苯二甲酸丁基苄基酯、苯并[a]蒽、蒎、邻苯二甲酸二（2-二乙基己基）酯、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苯并[b]荧蒽、苯并[k]荧蒽、苯并[a]苝、苝并[1,2,3-cd]苝、二苯并[a,h]蒽、苯并[g,h,i]苝	租用设备
		195	多环芳烃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950-2018	只测：16种多环芳烃，具体参数：萘、萘烯、苊、苊菲、菲、蒽、荧蒽、苝、苯并[a]蒽、蒎、苯并[b]荧蒽、苯并[k]荧蒽、苯并[a]苝、苝并[1,2,3-cd]苝、二苯并[a,h]蒽、苯并[g,h,i]苝	租用设备
		196	氟离子、溴酸根、氯离子、亚硝酸根、溴离子、硝酸根、磷酸根、硫酸根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GB 5085.3-2007	只用：附录F 固体废物 氟离子、溴酸根、氯离子、亚硝酸根、溴离子、硝酸根、磷酸根、硫酸根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197	水分和干物质	固体废物 水分和干物质含量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22-2021	只用：7.1烘箱干燥法	扩项
		198	22种金属元素	固体废物 22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81-2016	只测：22种金属元素，具体参数：银、铝、钡、铍、钙、镉、钴、铬、铜、铁、钾、镁、锰、钠、镍、铅、锑、钛、钒、钨、铊、铋	扩项 部分租用设备
		199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963-2018	只测：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具体参数：敌敌畏、速灭磷、内吸磷（O+S）、虫线磷、甲拌磷、治螟磷、二嗪农、乙拌磷、乐果、皮蝇磷、毒死蜱、甲基对硫磷、毒壤磷、安硫磷、倍硫磷、马拉硫磷、粉锈宁、反式丙烯菊酯、对硫磷、育畜磷、甲拌磷砒、地蚜磷、丙硫磷、脱叶亚磷、杀虫畏、灭胺磷、三硫磷、增效磷、氟虫腈、丰索磷、联苯菊酯、倍硫磷砒、硫丹硫酸酯、溴螨酯、胺菊酯、甲氰菊酯、溴苯磷、苯硫磷、除虫菊酯、顺式氯氟菊酯、氯菊酯、吡啶硫磷、蝇毒磷、氯氟菊酯、氰戊菊酯、溴氟菊酯、灭克磷	扩项 租用设备
7	噪声和振动	200	区域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二、批准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1012340728

机构（省中心）名称：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18页共 24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20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202	建筑施工场界噪声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523-2011		
		203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22337-2008		
		204	城市轨道交通噪声	城市轨道交通车站站台声学要求和测量方法 GB/T 14227-2006		
二	水质					
8	地下水	205	碳酸根、重碳酸根和氢氧根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49部分：碳酸根、重碳酸根和氢氧根的测定 滴定法 DZ/T 0064.49-2021		
		206	氰化物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52部分：氰化物的测定 吡啶-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 DZ/T 0064.52-2021		
		207	六价铬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17部分：总铬和六价铬量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DZ/T 0064.17-2021		
		208	镍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21部分：铜、铅、锌、镉、镍、铬、钼和银量的测定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DZ/T 0064.21-2021		
		209	温度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3部分：温度的测定 温度计（测温仪）法 DZ/T 0064.3-2021		扩项
		210	色度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4部分：色度的测定 铂-钴标准比色法 DZ/T 0064.4-2021		扩项
		211	电导率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6部分：电导率的测定 电极法 DZ/T 0064.6-2021		扩项
		212	Eh值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7部分：Eh值的测定 电位法 DZ/T 0064.7-2021		扩项
		213	悬浮物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8部分：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DZ/T 0064.8-2021		扩项
		214	溶解性固体总量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9部分：溶解性固体总量的测定 重量法 DZ/T 0064.9-2021		扩项
		215	总硬度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15部分：总硬度的测定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 滴定法 DZ/T 0064.15-2021		扩项
		216	酸度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43部分：酸度的测定 滴定法 DZ/T 0064.43-2021		扩项
		217	硼量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45部分：硼量的测定 甘露醇碱 滴定法 DZ/T 0064.45-2021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44部分：硼量的测定 HAc-甲亚胺分光光度法 DZ/T 0064.44-2021				扩项		

二、批准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1012340728

机构（省中心）名称：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20页共 24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231	浊度	工业循环冷却水中浊度的测定 散射光法 GB/T 15893.1-2014		扩项
11	生活饮用水及其源水	232	pH值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只用：5.1 玻璃电极法	
		233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234	挥发酚类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只用：4-氨基安替吡啉三氯甲烷萃取分光光度法	
		235	总硬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236	色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237	浑浊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238	臭和味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239	肉眼可见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240	电导率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241	硫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06	只用：1.2 离子色谱法	
		242	氰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06	只用：4.1 异烟酸-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	
		243	氟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06	只用：3.2 离子色谱法	
		244	氯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06	只用：2.2 离子色谱法	
		245	硝酸盐氮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06	只用：5.3 离子色谱法	
		246	氨氮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06	只用：9.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247	亚硝酸盐氮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06		
		248	铬（六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249	铅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只用：11.1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和 11.2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250	镉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只用：9.1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和 9.2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251	铁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只用：2.1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二、批准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1012340728

机构（省中心）名称：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21页共 24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252	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只用：3.1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253	汞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只用：8.1 原子荧光法	
		254	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只用：6.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255	镍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只用：15.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256	耗氧量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 GB/T 5750.7-2006	只用：1.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257	游离余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 GB/T 5750.11-2006	只用：1.1 N,N-二乙基对苯二胺 (DPD)分光光度法	
		258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06	只用：2.1 多管发酵法	
		259	菌落总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06		
		260	耐热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06	只用：3.1 多管发酵法	扩项
		261	大肠埃希氏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06	只用：4.1 多管发酵法	扩项
12	城镇供水	262	二氧化硅	城镇供水水质标准检验方法 CJ/T 141-2018		
13	城镇污水	263	溶解性固体	城市污水水质标准检验方法 溶解性固体的测定 重量法 C./T 51-2018		
三	农林业					
		264	pH值	森林土壤pH值的测定 LY/T 1239-1999		
				土壤检测 第2部分：土壤pH的测定 NY/T 1121.2-2006		
				土壤pH的测定 NY/T 1377-2007		
		265	有机质	土壤检测 第6部分：土壤有机质的测定 NY/T 1121.6-2006		
				森林土壤有机质的测定及碳氮比的计算 LY/T 1237-1999		
		266	氯根（氯化物）	森林土壤水溶性盐分分析 LY/T 1251-1999		
267	全盐量	森林土壤水溶性盐分分析 LY/T 1251-1999				
268	土粒密度	森林土壤土粒密度的测定 LY/T 1224-1999				

二、批准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1012340728

机构（省中心）名称：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22页共 24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4	农林土壤	269	机械组成	土壤检测 第3部分:土壤机械组成的测定 NY/T 1121.3-2006	只用：质量法	
		270	阳离子交换量	土壤检测 第5部分:石灰性土壤阳离子交换量的测定 NY/T 1121.5-2006		
				森林土壤阳离子交换量的测定 LY/T 1243-1999		
		270	阳离子交换量	中性土壤阳离子交换量和交换性盐基的测定 NY/T 295-1995		
		271	土壤渗透率（饱和导水率）	森林土壤渗透率的测定 LY/T 1218-1999	只用：环刀法	
		272	土壤容重	土壤检测 第4部分:土壤容重的测定 NY/T 1121.4-2006		
		273	孔隙度	森林土壤水分-物理性质的测定 LY/T 1215-1999	只用：环刀法	
		274	含水量	森林土壤含水量的测定 LY/T 1213-1999	只用：烘干法	
		275	水分	土壤水分测定法 NY/T 52-1987		
		276	有效硅	土壤检测 第15部分：土壤有效硅的测定 NY/T 1121.15-2006		
		277	硫酸根离子	土壤检测 第18部分：土壤硫酸根离子含量的测定 NY/T 1121.18-2006		
		278	有效硼	土壤检测 第8部分：土壤有效硼的测定 NY/T 1121.8-2006		
		279	氯离子	土壤氯离子含量的测定 NY/T 1378-2007	只用：第二篇 硝酸银滴定法	
		280	有效硫	土壤检测 第14部分：土壤有效硫的测定 NY/T 1121.14-2006		
		281	全氮	森林土壤氮的测定 LY/T 1228-2015	只用：3.1 凯氏定氮法	
				土壤全氮测定法(半微量开氏法) NY/T 53-1987		
		282	全磷	森林土壤磷的测定 LY/T 1232-2015	只用：3.1 碱熔法	
283	有效磷	土壤检测 第7部分：土壤有效磷的测定 NY/T 1121.7-2014				
		森林土壤磷的测定 LY/T 1232-2015	只用：4.1 比色法			
284	水溶性盐总量	土壤检测 第16部分：土壤水溶性盐总量的测定 NY/T 1121.16-2006				
285	水解性氮、硝态氮	森林土壤氮的测定 LY/T 1228-2015	硝态氮只用：5.1 酚二磺酸比色法			

二、批准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1012340728

机构（省中心）名称：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23页共 24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286	全钾	土壤全钾测定法 NY/T 87-1988	只用：3.2 酸溶法中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森林土壤钾的测定 LY/T 1234-2015		
		287	速效钾、缓效钾	土壤速效钾和缓效钾含量的测定 NY/T 889-2004		
		288	有效态锌、有效态锰、有效态铜、有效态铁	土壤有效态锌、锰、铁、铜含量的测定 二乙三胺五乙酸(DTPA)浸提法 NY/T 890-2004	只用：7.3.1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测定	
		289	交换性钙、交换性镁	土壤检测 第13部分：土壤交换性钙和镁的测定 NY/T 1121.13-2006		
四	公共场所					
15	物理因素检测	290	空气温度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1部分：物理因素 GB/T 18204.1-2013	只用：3.2 数显式温度计法	
		291	相对湿度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1部分：物理因素 GB/T 18204.1-2013	只用：4.3 电容电阻法	
		292	室内风速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1部分：物理因素 GB/T 18204.1-2013	只用：电风速计法	
		293	室内新风量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1部分：物理因素 GB/T 18204.1-2013	只用：6.2 风管法中的风速计法	
		294	噪声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1部分：物理因素 GB/T 18204.1-2013		
		295	照度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1部分：物理因素 GB/T 18204.1-2013		
		296	采光系数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1部分：物理因素 GB/T 18204.1-2013		
		297	大气压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1部分：物理因素 GB/T 18204.1-2013		
16	室内空气质量	298	一氧化碳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2部分：化学污染物 GB/T 18204.2-2014	只用：3.1 不分光红外分析法	
		299	二氧化碳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2部分：化学污染物 GB/T 18204.2-2014	只用：4.1 不分光红外分析法	
		300	可吸入颗粒物(PM ₁₀)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2部分：化学污染物 GB/T 18204.2-2014	只用：5.1 滤膜称重法	
		301	甲醛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2部分：化学污染物 GB/T 18204.2-2014	只用：7.2 酚试剂分光光度法	
		302	臭氧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2部分：化学污染物 GB/T 18204.2-2014	只用：12.2 靛蓝二磺酸分光光度法	
		303	氨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2部分：化学污染物 GB/T 18204.2-2014	只用：8.2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二、批准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1012340728

机构（省中心）名称：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24页共 24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304	苯、甲苯、二甲苯	居住区大气中苯、甲苯和二甲苯卫生检验标准方法 气相色谱法 GB/T 11737-1989		
		305	硫化氢	居住区大气中硫化氢卫生检验标准方法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11742-1989		
		306	细菌总数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3部分：空气微生物 GB/T 18204.3-2013		
		307	真菌总数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3部分：空气微生物 GB/T 18204.3-2013		
		308	菌落总数	室内空气质量标准 GB/T 18883-2002	只用：附录D 室内空气中菌落总数检验方法	
五	建筑环境					
17	空气质量	309	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TVOC)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 GB 50325-2020	只用：附录E 室内空气中TVOC的测定	
六	装饰装修材料					
18	建筑涂料及其辅助材料	310	耐霉菌性	漆膜耐霉菌性测定法 GB/T 1741-2020		扩项
七	防水材料					
19	防水密封材料	311	长霉	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 第2部分：试验方法 试验J及导则：长霉 GB/T 2423.16-2008/IEC60068.2-10:2005		扩项 等同采用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附表



221012340728

检验检测机构名称：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批准日期：2023年12月22日(能力扩项)

有效期至：2028年12月11日

批准部门：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制

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注意事项

1. 本附表分两部分，第一部分是经资质认定部门批准的授权签字人及其授权签字范围，第二部分是经资质认定部门批准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2. 取得资质认定证书的检验检测机构，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时，必须在本附表所限定的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内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并在报告或者书中正确使用CMA标志。

3. 本附表无批准部门骑缝章无效。

4. 本附表页码必须连续编号，每页右上方注明：第X页共X页。

一、批准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授权签字人及领域表

证书编号：221012340728

机构（省中心）名称：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1页共 1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序号	姓名	职务/职称	批准授权签字领域	备注
1	肖利军	副总经理/高级工程师	批准本次认定的全部检验检测项目	
2	金春华	质量部主任/工程师	批准本次认定的全部检验检测项目	
3	谭锋	报告室主任/工程师	批准本次认定的全部检验检测项目	

二、批准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1012340728

机构（省中心）名称：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1页共 6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	环境					
		1	总有机碳	水质 总有机碳的测定 燃烧氧化-非分散红外吸收法 HJ 501-2009		扩项；
		2	硝基酚类化合物	水质 硝基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1150-2020	只测12种硝基酚类化合物，具体参数：2-硝基酚、3-甲基-2-硝基酚、4-甲基-2-硝基酚、5-甲基-2-硝基酚、2,5-二硝基酚、3-硝基酚、2,4-二硝基酚、4-硝基酚、2,6-二硝基酚、3-甲基-4-硝基酚、6-甲基-2,4-二硝基酚、2,6-二甲基-4-硝基酚	扩项；
		3	有机磷农药	水质 28种有机磷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1189-2021	只测28种有机磷农药，具体参数：敌敌畏、速灭磷、内吸磷、灭线磷、治螟磷、甲拌磷、特丁硫磷、二嗪磷、地虫硫磷、异稻瘟净、乐果、氯唑磷、甲基毒死蜱、磷胺、甲基对硫磷、毒死蜱、杀螟硫磷、马拉硫磷、对硫磷、溴硫磷、甲基异柳磷、水胺硫磷、稻丰散、丙溴磷、苯线磷、三唑磷、蝇毒磷、敌百虫	扩项；
		4	化学需氧量	高氯废水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氯气校正法 HJ/T 70-2001		扩项；
		5	苯系物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1067-2019	只测8种苯系物，具体参数：苯、甲苯、乙苯、对二甲苯、间二甲苯、邻二甲苯、异丙苯、苯乙烯	扩项；
		6	挥发性卤代烃	水质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620-2011	只测14种挥发性卤代烃，具体参数：1,1-二氯乙烯、二氯甲烷、反式-1,2-二氯乙烯、氯丁二烯、顺式-1,2-二氯乙烯、三氯甲烷、四氯化碳、1,2-二氯乙烷、三氯乙烯、一溴二氯甲烷、四氯乙烯、二溴一氯甲烷、三溴甲烷、六氯丁二烯	扩项；
		7	溶解性磷酸盐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只用：3.3.7.3 钼锑抗分光光度法	扩项；
		8	总放射性	水质 总放射性的测定 厚源法 HJ 898-2017		扩项；
		9	总放射性	水质 总放射性的测定 厚源法 HJ 899-2017		扩项；
		10	甲醇	水质 甲醇和丙酮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895-2017		扩项；
		11	丙酮	水质 甲醇和丙酮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895-2017		扩项；
	水和废水(含大气降水)	12	三氯乙醛	水质 三氯乙醛的测定 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 HJ/T 50-1999		扩项；
		13	丙烯酰胺	水质 丙烯酰胺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697-2014		扩项；
		14	胂和甲基胂	水质 胂和甲基胂的测定 对二甲氨基苯甲醛分光光度法 HJ 674-2013		扩项；
		15	吡啶	水质 吡啶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1072-2019		扩项；
		16	松节油	水质 松节油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866-2017		扩项；

二、批准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1012340728

机构（省中心）名称：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2页共 6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7	丁基黄原酸	水质 丁基黄原酸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756-2015		扩项；
		18	百菌清及拟除虫菊酯类农药	水质 百菌清及拟除虫菊酯类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53-2015	只测百菌清及8种拟除虫菊酯类农药，具体参数：百菌清、丙烯菊酯、胺菊酯、联苯菊酯、甲氰菊酯、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氰戊菊酯、溴氰菊酯	扩项；
		19	三乙胺	水质 三乙胺的测定 溴酚蓝分光光度法 GB/T 14377-1993		扩项；
		20	铊	水质 铊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48-2015		扩项；
		21	甲基叔丁基醚	水质 甲基叔丁基醚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SJK-SOP-05	非标方法，仅限特定合同约定的委托方	扩项；
		22	多环芳烃	水质 多环芳烃的测定 液液萃取和固相萃取高效液相色谱法 HJ 478-2009	只测16种多环芳烃，具体参数：萘、苊、二氢苊、芴、菲、葱、荧葱、芘、苯并[a]葱、苝、苯并[b]荧葱、苯并[k]荧葱、苯并[a]芘、苊并[1,2,3-cd]芘、二苯并[a,h]葱、苯并[ghi]花	扩项；
		23	溴化氢	固定污染源废气 溴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1040-2019		扩项；
		24	三甲胺	环境空气和废气 三甲胺的测定 溶液吸收-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1042-2019		扩项；
		25	二氧化碳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碳的测定 非分散红外吸收法 HJ 870-2017		扩项；
		26	一氧化碳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一氧化碳的测定 非色散红外吸收法 HJ/T 44-1999		扩项；
		27	环氧氯丙烷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只用：6.5.1.1 气相色谱法	扩项；
		28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废气 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望远镜法 HJ 1287-2023		扩项；
		29	甲醇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只用：6.1.6.2 变色酸比色法	扩项；
		30	酰胺类化合物	环境空气和废气 酰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法 HJ 801-2016	只测4种酰胺类化合物，具体参数：甲酰胺、N,N-二甲基甲酰胺、N,N-二甲基乙酰胺、丙烯酰胺	扩项；
		31	醛、酮类化合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醛、酮类化合物的测定 溶液吸收-高效液相色谱法 HJ 1153-2020	只测12种醛、酮类化合物，具体参数：甲醛、乙醛、丙烯醛、丙酮、丙醛、丁烯醛、2-丁酮、正丁醛、苯甲醛、异戊醛、正戊醛、正己醛	扩项；
		31	醛、酮类化合物	环境空气 醛、酮类化合物的测定 溶液吸收-高效液相色谱法 HJ 1154-2020	只测16种醛、酮类化合物，具体参数：甲醛、乙醛、丙烯醛、丙酮、丙醛、丁烯醛、2-丁酮、正丁醛、苯甲醛、异戊醛、正戊醛、正己醛、邻甲基苯甲醛、间甲基苯甲醛、对甲基苯甲醛、2,5-二甲甲基苯甲醛	扩项；
		32	酚类化合物	环境空气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HJ 638-2012	只测12种酚类化合物，具体参数：苯酚、2-甲基苯酚（邻甲酚）、3-甲基苯酚（间甲酚）、4-甲基苯酚（对甲酚）、1,3-苯二酚、2,6-二甲基苯酚、4-氯苯酚、2-萘酚、1-萘酚、2,4,6-三硝基苯酚、2,4-二硝基苯酚、2,4-二氯苯酚	扩项；
2	空气和废气					

二、批准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1012340728

机构（省中心）名称：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3页共 6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33	多环芳烃	环境空气和废气气相和颗粒物中多环芳烃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HJ 647-2013	只测16种多环芳烃，具体参数：萘、蒽、芘、苊、菲、蒽、荧蒽、芘、苯并[a]蒽、屈、苯并[b]蒽、苯并[k]荧蒽、苯并[a]芘、茚并[1,2,3-c,d]芘、二苯并[a,h]蒽、苯并[g,h,i]芘	扩项；
		34	吡啶	环境空气和废气吡啶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1219-2021		扩项；
		35	挥发性卤代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气袋采样-气相色谱法 HJ 1006-2018	只测14种挥发性卤代烃，具体参数：氯甲烷、氯乙烯、溴甲烷、溴乙烷、氯丙烷、二氯甲烷、氯丁二烯、三氯甲烷、四氯化碳、1,2-二氯乙烷、三氯乙烯、1,2-二氯丙烷、环氧氯丙烷、四氯乙烯	扩项；
3	土壤和沉积物	36	醛、酮类化合物	土壤和沉积物醛、酮类化合物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HJ 997-2018	只测15种醛、酮类化合物，具体参数：甲醛、乙醛、丙烯醛、丙酮、丙醛、丁烯醛、丁醛、苯甲醛、异戊醛、正戊醛、邻-甲基苯甲醛、间-甲基苯甲醛、对-甲基苯甲醛、正己醛、2,5-二甲苯甲醛	扩项；
		37	挥发酚	土壤和沉积物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998-2018		扩项；
		38	石油类	土壤石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1051-2019		扩项；
		39	酰胺类农药	土壤和沉积物 8种酰胺类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1053-2019	只测8种酰胺类农药，具体参数：乙草胺、异丙草胺、甲草胺、敌稗、异丙甲草胺、杀草丹、丁草胺、丙草胺	扩项；
		40	甲基叔丁基醚	土壤和沉积物 甲基叔丁基醚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SJK-SOP-07	非标方法，仅限特定合同约定的委托方	扩项；
4	噪声和振动	41	道路交通噪声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城市声环境常规监测 HJ 640-2012	仅限与GB 3096-2008配套使用	扩项；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扩项；	
二	水质					
		42	挥发性有机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只测25种挥发性有机物，具体参数：氯甲烷、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二氯甲烷、1,2-二氯乙烷、四氯化碳、氯乙烯、1,1-二氯乙烯、反式-1,2-二氯乙烯、顺式-1,2-二氯乙烯、三氯乙烯、四氯乙烯、六氯丁二烯、苯、甲苯、对二甲苯、间二甲苯、邻二甲苯、苯乙烯、氯苯、1,4-二氯苯、1,2,4-三氯苯、1,2,3-三氯苯，只用：附录A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测定挥发性有机物	扩项；
		43	六氯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9部分：农药指标 GB/T 5750.9-2023	只用：23.2 固相萃取气相色谱质谱法	扩项；
		44	七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9部分：农药指标 GB/T 5750.9-2023	只用：22.2 固相萃取气相色谱质谱法	扩项；
		45	马拉硫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9部分：农药指标 GB/T 5750.9-2023	只用：10.2 固相萃取气相色谱质谱法	扩项；
		46	乐果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9部分：农药指标 GB/T 5750.9-2023	只用：11.2 固相萃取气相色谱质谱法	扩项；

二、批准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1012340728

机构（省中心）名称：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4页共 6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5	生活饮用水及其源水	47	灭草松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9部分：农药指标 GB/T 5750.9-2023	只用：15.1 液液萃取气相色谱法	扩项；
		48	百菌清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9部分：农药指标 GB/T 5750.9-2023	只用：12.1 固相萃取气相色谱质谱法	扩项；
		49	毒死蜱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9部分：农药指标 GB/T 5750.9-2023	只用：19.2 固相萃取气相色谱质谱法	扩项；
		50	敌敌畏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9部分：农药指标 GB/T 5750.9-2023	只用：17.2 固相萃取气相色谱质谱法	扩项；
		51	溴氰菊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9部分：农药指标 GB/T 5750.9-2023	只用：14.1 固相萃取气相色谱质谱法	扩项；
		52	2,4-滴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9部分：农药指标 GB/T 5750.9-2023	只用：16.1 液液萃取气相色谱法	扩项；
		53	五氯酚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9部分：农药指标 GB/T 5750.9-2023	只用：24.3 固相萃取气相色谱质谱法	扩项；
		54	2,4,6-三氯酚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只用：19.3 固相萃取气相色谱质谱法	扩项；
		55	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基）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只用：15.1 固相萃取气相色谱质谱法	扩项；
		56	丙烯酰胺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只用：13.2 气相色谱法	扩项；
		57	苦味酸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只用：45.1 气相色谱法	扩项；
		58	溴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只用：22.1 离子色谱法-氢氧根系统淋洗液	扩项；
		59	亚氯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只用：20.2 离子色谱法	扩项；
		60	氯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只用：21.2 离子色谱法	扩项；
		61	铝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只用：4.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扩项；
		62	铜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只用：7.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扩项；
		63	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只用：8.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扩项；
64	总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13部分：放射性指标 GB/T 5750.13-2023	只用：4.1 低本底总 检测法（4.1.8.3 厚源法）	扩项；		
65	总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13部分：放射性指标 GB/T 5750.13-2023	只用：5.1 低本底总 检测法	扩项；		
66	游离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11部分：消毒剂指标 GB/T 5750.11-2023	只用：4.3 现场N,N-二乙基对苯二胺（DPD）法	扩项；		
67	总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11部分：消毒剂指标 GB/T 5750.11-2023	只用：5.1 现场N,N-二乙基对苯二胺（DPD）法	扩项；		

二、批准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1012340728

机构（省中心）名称：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5页共 6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68	锑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只用：22.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扩项；	
		69	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只用：19.2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扩项；	
		70	铍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只用：23.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扩项；	
		71	硼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只用：29.2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扩项；	
		72	钼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只用：16.2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扩项；	
		73	镍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只用：18.2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扩项；	
		74	银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只用：15.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扩项；	
		75	铊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只用：24.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扩项；	
		76	硒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只用：10.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扩项；	
		77	钠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只用：25.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扩项；	
		78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只用：13.1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扩项；	
		79	水合肼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只用：42.1对二甲氨基苯甲醛分光光度法	扩项；	
		80	林丹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9部分：农药指标 GB/T 5750.9-2023	只用：6.2 固相萃取气相色谱质谱法	扩项；	
		81	滴滴涕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9部分：农药指标 GB/T 5750.9-2023	只用：4.2 固相萃取气相色谱质谱法	扩项；	
		82	对硫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9部分：农药指标 GB/T 5750.9-2023	只用：7.2 固相萃取气相色谱质谱法	扩项；	
		83	甲基对硫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9部分：农药指标 GB/T 5750.9-2023	只用：8.2 固相萃取气相色谱质谱法	扩项；	
三		农林业					
		84	土壤田间持水量	土壤检测 第22部分：土壤田间持水量的测定-环刀法 NY/T 1121.22 - 2010		扩项；	
		85	交换性酸度	森林土壤交换性酸度的测定 LY/T 1240-1999		扩项；	
		86	水解性总酸度	森林土壤水解性总酸度的测定 LY/T 1241-1999		扩项；	
		87	交换性钙	森林土壤交换性钙和镁的测定 LY/T 1245-1999	只用：4 1mol/L乙酸铵交换 -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扩项；	

二、批准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21012340728

机构（省中心）名称：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6页共 6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6	农林土壤			石灰性土壤交换性盐基及盐基总量的测定 NY/T 1615-2008		扩项；
		88	交换性镁	森林土壤交换性钙和镁的测定 LY/T 1245-1999	只用：4 1mol/L乙酸铵交换 -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扩项；
				石灰性土壤交换性盐基及盐基总量的测定 NY/T 1615-2008		扩项；
		89	交换性盐基总量	森林土壤交换性盐基总量的测定 LY/T 1244-1999		扩项；
		90	钙离子	森林土壤水溶性盐分分析 LY/T 1251-1999	只用：6.2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扩项；
		91	镁离子	森林土壤水溶性盐分分析 LY/T 1251-1999	只用：6.2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扩项；
		92	碳酸根	森林土壤水溶性盐分分析 LY/T 1251-1999		扩项；
		93	重碳酸根	森林土壤水溶性盐分分析 LY/T 1251-1999		扩项；
		94	全硒	土壤中全硒的测定 NY/T 1104-2006	只用：6 氢化物发生-原子荧光光谱法	扩项；
		95	交换性锰	森林土壤交换性锰的测定 LY/T 1263-1999	只用：4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扩项；
		森林土壤易还原锰的测定 LY/T 1264-1999	只用：4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扩项；		
97	有效硫	土壤检测 第14部分：土壤有效硫的测定 NY/T 1121.14-2023	只用：6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扩项；		
98	有效钼	土壤检测 第9部分：土壤有效钼的测定 NY/T 1121.9-2023	只用：7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扩项；		
99	铵态氮	森林土壤氮的测定 LY/T 1228-2015	只用：6.1 靛酚蓝比色法	扩项；		
100	碳酸钙	森林土壤碳酸钙的测定 LY/T 1250-1999	只用：3中和滴定法	扩项；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标准（方法）变更

第1页, 共1页

申请单号: 260230002022015291



检验检测机构名称		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序号	类别 (产品/项目/参数)		已批准的标准 (方法)名称、编号(含年号)	变更后的标准 (方法)名称、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变更内容	
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一	环境						
3	空气和废气	75	总悬浮颗粒物(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 15432-1995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31号)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HJ 1263-2022	1.增加了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和定义、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和注意事项4章内容。2.细化分解样品、分析步骤、结果与计算三章内容,增加对样品保存的规定。3.修改方法检出限的规定,明确检出限的测定条件。4.加严对天平精度的要求。	
3	空气和废气	113	恶臭(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环境空气和废气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1.标准名称修改为《环境空气和废气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2.增加了实验过程中使用的材料、仪器和设备等实验用品材质要求; 3.增加了标准臭液贮备液和使用液的配制过程; 4.完善了样品分类; 5.改进了分析方法; 6.改进了固定污染源废气样品分析数据的计算过程; 7.增加了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8.在规范性附录中增加了实验人员要求。	
四	公共场所						
16	室内空气质量	308	菌落总数	室内空气质量标准 GB/T 18883-2002	室内空气质量标准 GB/T 18883-2022	只用附录G(规范性)细菌总数的测定 1.将“菌落总数”更改为“细菌总数”; 2.完善了样品采集和保存,分析步骤要求; 3.增加了结果计算与表示和质量保证和控制内容。	
自我声明		本机构自我声明, 已具备变更后标准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符合《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要求。					
联系人		金春华		手机	13815261455		
通信地址及邮编		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215000		传真	051286278141		

注: 1、“序号、资质认定项目名称”应与《证书附表》一致;
2、仅限标准无实质性变化时使用。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标准（方法）变更

申请单号: 260230002023010327



检验检测机构名称		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印章)				
序号	类别 (产品/项目/参数)	已批准的标准 (方法)名称、 编号(含年号)	变更后的标准 (方法)名称、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变更内容	
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二	水质					
11	生活饮用水及其源水 232	pH值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只用: 8.1玻璃电极法	
11	生活饮用水及其源水 233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11	生活饮用水及其源水 234	挥发酚类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只用: 12.1.4.氨基安替比林三氯甲烷萃取分光光度法	
11	生活饮用水及其源水 235	总硬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11	生活饮用水及其源水 236	色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11	生活饮用水及其源水 237	浑浊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11	生活饮用水及其源水 238	臭和味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只用: 6.1嗅气和尝味法	
11	生活饮用水及其源水 239	肉眼可见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11	生活饮用水及其源水 240	电导率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11	生活饮用水及其源水 241	硫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只用: 4.2离子色谱法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标准（方法）变更

第2页, 共3页

11	生活饮用水及其源水	242	氟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只用：7.1 异烟酸-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
11	生活饮用水及其源水	243	氯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只用：6.2 离子色谱法
11	生活饮用水及其源水	244	氯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只用：5.2 离子色谱法
11	生活饮用水及其源水	245	硝酸盐氮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只用：8.3 离子色谱法
11	生活饮用水及其源水	246	氨氮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只用：11.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11	生活饮用水及其源水	247	亚硝酸盐氮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11	生活饮用水及其源水	248	铬（六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只用：13.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11	生活饮用水及其源水	249	铅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只用：14.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11	生活饮用水及其源水	250	镉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只用：12.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11	生活饮用水及其源水	251	铁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只用：5.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11	生活饮用水及其源水	252	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只用：6.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11	生活饮用水及其源水	253	汞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只用：11.1 原子荧光法
11	生活饮用水及其源水	254	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6-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只用：9.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3205060000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标准（方法）变更

11	生活饮用水及其源水	255	镍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GB/T 5750. 6-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 6-2023	只用：18.1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11	生活饮用水及其源水	256	耗氧量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 GB/T 5750. 7-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有机物综合指标 GB/T 5750. 7-2023	只用：4.1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11	生活饮用水及其源水	257	游离余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 GB/T 5750. 11-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1部分：消毒剂指标 GB/T 5750. 11-2023	只用：4.1N, N-二乙基对苯二胺(DPD)分光光度法
11	生活饮用水及其源水	258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 GB/T 5750. 12-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 GB/T 5750. 12-2023	只用：5.1多管发酵法
11	生活饮用水及其源水	259	菌落总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 GB/T 5750. 12-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 GB/T 5750. 12-2023	只用：4.1平皿计数法
11	生活饮用水及其源水	260	耐热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 GB/T 5750. 12-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 GB/T 5750. 12-2023	只用：6.1多管发酵法
11	生活饮用水及其源水	261	大肠埃希氏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 GB/T 5750. 12-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 GB/T 5750. 12-2023	只用：7.1多管发酵法
自我声明		本机构自我声明，已具备变更后标准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符合《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要求。				
联系人		金春华		手机	13815261455	
通信地址及邮编		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三香路三香弄1号 215000		传真	051286278141	

注： 1、“序号、资质认定项目名称”应与《证书附表》一致；
2、仅限标准无实质性变化时使用。

3333

附件 8——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				项目代码	2210-320570-89-02-633552		建设地点	江苏常熟新材料产业园海丰路 88-2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N7729 其他污染治理 G5942 危险化学品仓储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		
	设计生产能力	新建 1 个一般固废棚、1 个地磅房、1 个空桶棚、1 个卸车房、1 个户前厅、1 个气体半露天棚、1 个雨水站及石灰石堆场扩建		实际生产能力	新建 1 个一般固废棚、1 个地磅房、1 个空桶棚、1 个卸车房、1 个气体半露天棚、1 个雨水站及石灰石堆场扩建		环评单位	江苏中瑞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审批文号	常开管审[2023]32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3 年 9 月 10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1 月 11 日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3 年 5 月 9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河北英科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江苏凝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20500581094366M001V		
	验收单位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监测期间该项目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运行状态		
	投资总概算（万元）	15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20		所占比例（%）	80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8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0		所占比例（%）	50.93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45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7200h			
运营单位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500581094366M		验收时间	2024 年 4 月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生产 废水	废水量	72520	0	0	0	0	0	0	0	72520	72520	0	0
	COD	13.199	0	0	0	0	0	0	0	13.199	13.199	0	0
	SS	7.107	0	0	0	0	0	0	0	7.107	7.107	0	0
	氟化物	0.421	0	0	0	0	0	0	0	0.421	0.421	0	0
生活 废水	废水量	19536	0	0	0	0	0	0	0	19536	19536	0	0
	COD	3.119	0	0	0	0	0	0	0	3.119	3.119	0	0
	SS	1.915	0	0	0	0	0	0	0	1.915	1.915	0	0
	氨氮	0.879	0	0	0	0	0	0	0	0.879	0.879	0	0
	TP	0.129	0	0	0	0	0	0	0	0.129	0.129	0	0
有组 织废 气	氟化物	1.422	0	0	0	0	0	0	0	1.422	1.422	0	0
	HCl	3.556	0	0	0	0	0	0	0	3.556	3.556	0	0
	非甲烷 总烃	0.038	0	0	0	0	0	0	0	0.038	0.038	0	0
无组 织废 气	颗粒物	0.038	0	0	0	0	0	0	0	0.038	0.038	0	0
	非甲烷 总烃	0.015	0	0	0	0	0	0	0	0.015	0.015	0	0
	HCl	0.06	0	0	0	0	0	0	0	0.06	0.06	0	0
	氟化物	0.095	0	0	0	0	0	0	0	0.095	0.095	0	0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第三部分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5月18日，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成员有：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单位）、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江苏中瑞咨询有限公司（环评单位）等单位代表及3名专家（名单附后）。根据《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通过现场检查、资料查阅、质询评议，项目进行整改补测后于2024年7月1日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位于江苏常熟新材料产业园海丰路88-2号，建设内容为：在1#仓库西侧新建一个固定一般固废棚（占地面积178.42m²），用于存放一般固废；在1#仓库东侧新建一个移动地磅房（占地面积14.5m²），以供过磅操作人员使用；在洗桶车间二西侧新建一个移动空桶棚（占地面积162.36m²），用于存放洗干净的包装桶；在无水氟化氢罐区北侧新增扩建一个固定卸车房（占地面积121.12m²）；在3#仓库东侧新建一个移动气体半露天棚（占地面积17.6m²），用于氩气、氮气存放（不燃气体钢瓶）；在厂内综合车间三东边扩建一处堆场（占地面积90m²）用于存放石灰石原料；在副产品酸罐区东侧新建一个雨水站（占地面积18m²），配套厂区生产需求。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取得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批复（常开管审[2023]32 号），本项目于 2024 年 1 月进行现场调试。本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违法行为发生。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150 万元，环保投资 12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此次为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整体验收。

（五）排污许可证核发情况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已按规定申领了排污许可证（编号：91320500581094366M001V）。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检查，本项目建设内容有如下变化：

一般固废棚环评设计占地面积为 157.18m²，实际建设面积为 178.42m²，变动后最大储存量不变；卸车房环评设计占地面积为 114m²，实际建设面积为 121.12m²，变动后年卸车量不变；地磅房、空桶棚、氩气氮气钢瓶半露天棚由固定式改为移动式；石灰石堆场根据规划部门安全距离管理需要，由半密闭钢棚改为加盖防尘网和防风抑尘墙（高度为最高堆垛高度的 1.2 倍），本项目扩建的石灰石堆场环评设计占地面积为 60m²，实际建设面积为 90m²，变动后最大储存量不变。

本项目变动后，建设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防治污染的措施不改变，根据竣工验收监测结果，以上变动未导致项目污染物排放种类和排放量的增加，对照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不属于重大变动，根据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及苏环办[2021]122 号文，直接纳入本次竣工验收范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是无水氟化氢罐区配套密闭卸车房内罐装车卸车过程产生的少量氟化氢废气依托现有两级碱洗塔处理后依托现有 3#排气筒排放。本项目石灰石堆场产生少量粉尘，加盖防尘网和防风抑尘墙后厂区内无组织排放。

（二）废水

本项目正常工况下无生产废水产生。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经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厂区合理布局等措施进行防护。

（四）环境风险及其他防范措施

(1)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包含本项目建设内容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经取得苏州市常熟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320581-2022-229-H），事故应急池依托厂区现有 720 立方米事故应急池。

(2)在线监测装置

本项目雨水排口已安装在线监控仪，已通过验收并与当地管理部门联网。

废气排放口及固废暂存点均已规范设置了环保标志牌。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7-8 日、2024 年 5 月 24-25 日对本项目进行现场验收监测，出具了本项目监测报告，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废气排放浓度（有组织及无组织）满足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排放限值要求；厂界噪声昼间、夜间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五、验收结论

通过对本项目的现场调查和验收监测，此次验收内容的建设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防治污染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无《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规定的情况存在，环保审查、审批手续齐全，配套建设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总量符合环评批复及排污许可证核定要求。

本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1.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苏环办[2018]34号）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相关程序和验收材料；

2. 加强设备维护及管理，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3. 加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按相关规定开展自行监测工作，落实各项防范措施及设施，防止环境污染事故发生；

4. 本项目生产及污染防治设施运行过程中应满足安全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遵照安全监管部门要求执行；如安全要求与环保要求发生冲突时，应重新核实办理相关手续。

七、验收人员信息

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由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负责组织，参加验收人员情况详见附件：《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组成员表》。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1 日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
提升改造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组成员表

序号	单 位	姓 名	联系电话
1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陈永世	
2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钱学	
3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刘子席	
4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邓文	
5	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陈旭	
6	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白中书	
7	江苏中瑞咨询有限公司	朱文国	
8	南京工业大学	陈宇华	
9	江苏省环境监测中心	孙	
10	苏州市环境科学学会	孙如峰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2023年4月建设单位委托江苏中瑞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年4月17日通过通过了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审批（常开管审[2023]32号）。

该报告中设置环境保护篇章，本项目已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原则建设完善厂区给排水管网。本项目不新增职工，故无生活污水产生；非正常工况下，无水氟化氢罐区卸车房废气依托现有二级碱洗装置处理产生的碱洗废水回用于氟化盐生产，废水不新增外排。本项目无废水产排。

提出了废气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石灰石堆场产生少量粉尘在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石灰石堆场加盖防尘网和防风抑尘墙。本项目无水氟化氢罐区配套密闭卸车房内罐装车卸车过程产生的少量氟化氢废气，通过卸车房密闭管道收集后依托无水氟化氢罐区现有两级碱洗塔处理后由3#排气筒（高25m）排放。

提出了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建设单位采用如下措施治理噪声污染：①对厂区主要噪声污染源进行建筑隔声、增设隔声罩或安装消音器以减轻噪声污染。②车间墙壁及楼板加设吸声材料。通过采取以上噪声防治措施，可以确保噪声厂界达标排放。

本项目建成后无固废新增。

建设单位于2023年5月取得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320500581094366M001V。

本项目已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措施；本项目实际总投资150万元，环保投资120万元，环保投资占比80%。

1.2 施工简况

项目建设时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也如实得到了保证，本项目严格执行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

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1.3.1 开工、竣工、调试情况

项目于 2023年9月开工建设，2024年1月竣工并开始调试。

1.3.2 验收工作组织、启动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为此，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参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征求意见稿）开展验收工作，于2024年03月启动环保验收工作。

1.3.3 验收监测

项目验收监测单位为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参加本次竣工验收监测现场采样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及报告编制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后上岗。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03月委托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接到委托后，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组织技术人员对现场进行勘察，于2024年03月07日-08日、2024年05月24日-25日对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进行了监测。

1.3.4 验收意见结论

2024年06月25日，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要求，建设单位组织验收工作组对本项目开展竣工环保验收。验收工作组依据企业的项目环评及批复资料、苏州市建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4年03月07日-08日、2024年05月24日-25日进行的现场监测和《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等资料，核查了建设内容与环评及批复的相符性，并对生产现状情况进行了现场踏勘核查，提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

见结论如下：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组认为，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执行了“三同时”制度，按照《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提供的监测数据（检测编号：SJK-HJ-2403007、SJK-HJ-2405060）和监测期间生产能力建议“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般固废堆场、无水氟化氢密闭卸车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无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极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落实情况

2.1.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公司制定了专门的环保组织机构，机构人员组成合理，职责分工明确，主要职责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及日常运行维护制度、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要求、运行维护费用保障计划等；公司环保组织机构能够严格履行各项环保规章制度。

2.1.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厂区内设置消防栓、灭火器等相关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2.1.3 环境监测计划

实际企业针对废气、噪声、废水采取年度监测。

(1) 废气

本项目卸车过程产生的有组织废气氟化物排放浓度满足《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及修改单表4中标准限值。

无组织厂界颗粒物监控最大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表 3标准,无组织厂界氟化物监控最大排放浓度满足《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及修改单表5中标准限值。

(2) 噪声

本项目厂界昼间、夜间环境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3) 废水

本项目不新增废水。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2.2.1 区域削减和淘汰落后产能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不涉及区域削减和淘汰落后产能。

2.2.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以厂界为起点设置100 m的卫生防护距离,目前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等环境敏感目标。

3 整改工作情况

3.1 整改意见

(1)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苏环办[2018]34号)的要求和程序完善相关工作。

(2)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维护及管理,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加强应急演练,按照应急预案的要求加强环境应急管理。按排污许可证核定要求达标排放并开展相关自行监测工作。

(3)本项目生产及污染防治设施运行过程中应进行全流程安全风险辨识,相关生产及污染防治设施运行应满足安全相关法律法规、安全生产管理部门管理要求;如安全要求与环保要求发生冲突时,应重新核实办理相关环保手续。

3.2 整改完成情况

(1)已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苏环办[2018]34号)的要求和程序进行完善;

(2) 已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维护及管理，落实风险防范措施，防止污染事故发生；

(3) 已进行全流程安全风险辨识。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日

